

霞海城隍祭典與臺北大稻埕 商業發展的關係

宋 光 宇

這篇文章是打算藉由「霞海城隍」這個地區性的宗教信仰在臺北大稻埕地區的發展過程，來討論近三百年台灣漢人社會裡，宗教活動與商業興衰之間的互動情形。

臺北是一個由漢人移民所組成的都市。境內的第一個漢人移民聚落是大迦臘（又作大佳臘，是原住民族「凱達格蘭」的閩南語轉音。¹）由於當地是平埔族架獨木舟「莽葛」（mongour）來與漢人交易的市集，於是閩南漢人又跟據土音而叫這地方為「艋舺」。²。日據時代大正九年，臺北市政府的下村總務長又根據「艋舺」的日語諧音改成「萬華」³，沿用到今天。艋舺建立的年代是西元一七〇九年。漢人移殖臺北之初，大都從事水稻的耕種，並走私稻米到福建。一七三八年，艋舺地方的居民與郊商（從事進出口貿易的商人）共同捐資興建龍山寺做為社區信仰中心，同時郊商也利用廟的後進做為他們的辦公場所。艋舺的居民從福建泉州的龍山寺，以分香方式迎請主神觀音大士到臺北鎮座⁴。從此以後，艋舺的發展逐漸步入頂峰，成為臺灣北部的通商大邑。

1 伊能嘉矩《大日本地名辭書，臺灣の部》，「大加蚋是佔居臺北平原的平埔蕃族的地名 ta-ka-a-la-a 的近音轉譯。」1907：9。安倍明義《臺灣地名研究》，1938：95。「根據幣原博士之說，ke-tagal-an 的 tagal 為馬尼拉語的 tagalog 之省略。tagal 為平地浸水之處，即沼澤之意。所以 ketagalan 乃「住在平地有水處之人」的意思。」

2 「艋舺」一詞見清姚瑩〈臺北道里記〉：「暖暖，地在兩山之中，俯臨深溪。有艋舺小舟，土人山中伐木，作薪炭材料，運往艋舺。」前面的「艋舺」是指番人所駕的小舟，後面的「艋舺」則是指地名。參看安倍明義，1938：97（艋舺）條。

3 劉克明《臺灣今古談，地理門十七》〈地名の今昔〉，1929：4。

4 《龍山寺全誌》，1951：10。

一百二十年後，也就是在西元一八五三年，艋舺地方發生了嚴重的分類械鬥，即著名的「頂下郊拼」。被打敗的同安人攜同他們所信仰的霞海城隍神像往北逃逸，遷往在當時人煙稀少的大稻埕。

遷住大稻埕的同安人多為郊商。一八五六年，郊商出資籌建霞海城隍廟，來供奉他們的守護神霞海城隍。廟於一八五九年落成。由於廟址太狹，不敷日常辦公開會之用，郊商又斥資興建了媽祖宮，作為辦公場所。到了一八七〇年代，大稻埕的商況已經凌駕於艋舺之上，成為臺灣北部最大的港口和商業中心。

在二十世紀上半期，每年陰曆五月十三日的霞海城隍廟祭典和迎神賽會，成為全臺灣的一大盛事。霞海城隍廟與歷史悠久的北港朝天宮（建於一七〇〇年）並稱為臺灣最大的兩座廟宇。⁵為什麼霞海城隍廟能在短短的幾十年裡一躍成為全臺灣首屈一指的大廟？要想回答這個問題，我們必需綜觀整個臺北的發展過程，從社會與經濟的脈絡，來爬梳箇中的道理。

一、艋舺——十八世紀臺北盆地河港的興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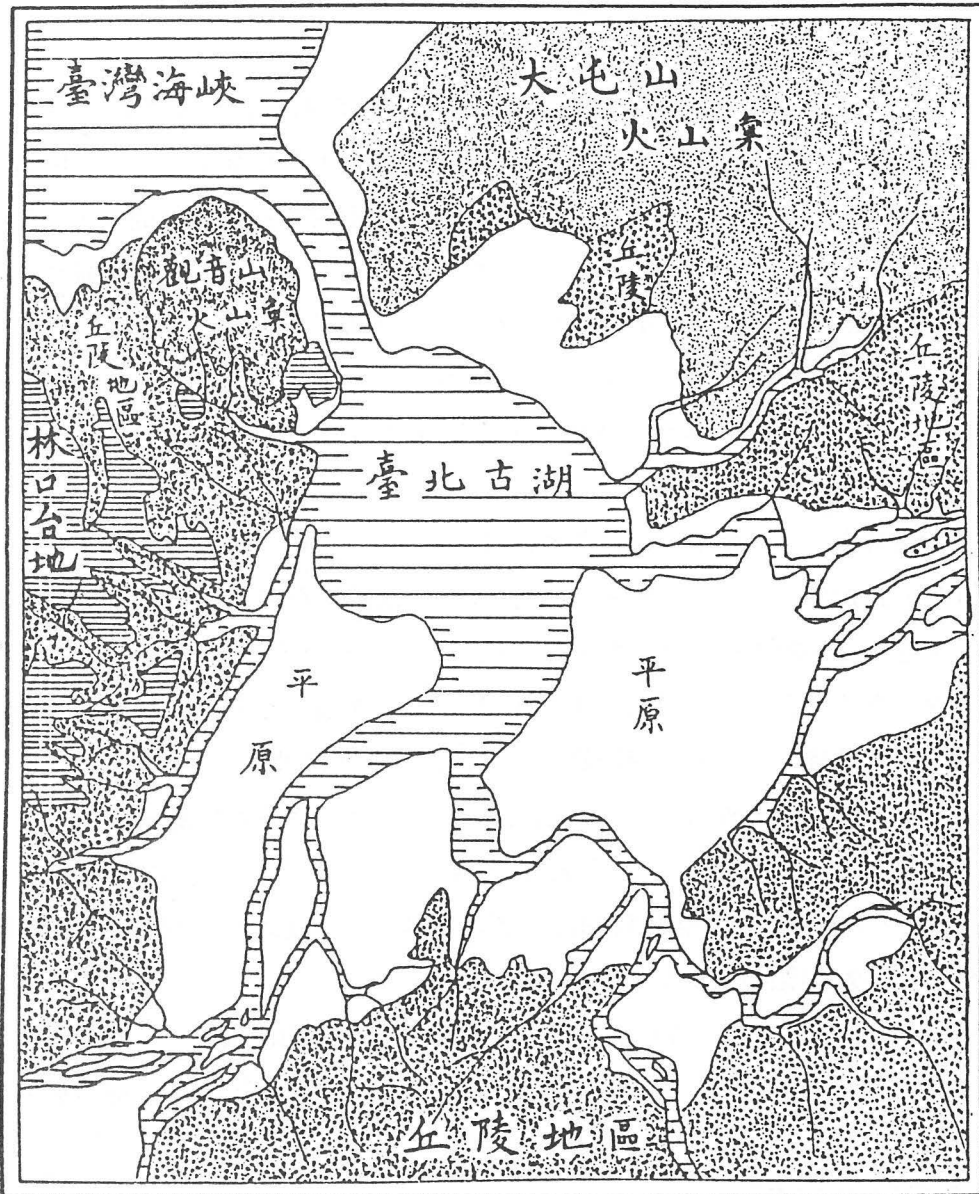
一六九四年臺灣北部發生大地震。把臺北盆地中央部份震塌，形成一個湖泊（圖一）。越三年，杭州人郁永河因福州軍火庫失火而受命到臺灣北部採辦硫磺，以作火藥之用。郁永河乘船到臺南，然後沿海岸北上到臺北盆地。他所見到的臺北盆地是一片廣袤的湖泊。《裨海紀遊》卷中云：

初二日，余（郁永河）與顧君暨僕役平頭共乘海舶，由淡水港入。前望兩山定夾峙處，曰甘答門。水道甚隘。入門，水忽廣，潏為大湖，渺無涯矣⁶。

5 《臺灣日日新報》1918年4月27日：「大稻埕霞海城隍廟香火之盛，除北港朝天宮外，無與其匹。」同年5月10日：「臺灣全島廟宇計有五千七百八十餘所，神像總數約三萬餘尊。就中稻江霞海城隍及北港天上聖母，乃吾臺神明最英靈昭赫，實遐邇所共知，善信之崇仰，固不待言。然北港媽祖創設已經二百餘年，而稻江城隍建自咸豐八年，迄今僅有六拾餘載，為日尚淺。由歷史上而觀之，雖未稱古，稽其神威之赫濯，咸使信仰者而日衆。迎香祭典之熱鬧，難以筆墨言喻。世俗所謂五月十三迎城隍，傳為千秋佳話。每遇祭典之日期前後，四方善男信女幾入山陰道上，各爭表熱誠而奉祝焉。稻江全市擁擠幾無立錫之地，而各商況為之一振，獲利匪輕，無非靈威響應，焉得而然乎？」

6 郁永河《裨海紀遊》，1957：23。

圖一 清康熙三十三年（1694年）因地震陷落而成的臺北古湖



資料來源：《臺北市發展史》第二章〈自然環境〉，頁205。臺北市文獻會，1981。

當時臺灣北部鮮有漢人蹤跡，疾病流行，移民把臺北當成鬼域惡土。郁永河記道：

君不聞雞籠、淡水水土之惡乎？人至即病，病輒死。凡隸役聞雞籠、淡水之遣，皆歔歔悲嘆，如使絕域。水師例春秋更戍，以得生還為幸⁷。

沿臺北古湖，有凱達格蘭族二十二社分布，這些番社都聽令於淡水總社⁸。再過十年，這種情況有了一百八十度的轉變。臺北盆地成為漢人私梟的大本營。因為臺灣成為內地的一大倉儲⁹。在有利可圖的情況下，就形成了走私猖獗的局面。於乾隆三十四年四月至三十七年四月（一七六九年至一七七二年）出任臺灣海防同知的朱景英在他的《海東札記》中，就提到臺灣北部私梟猖獗的情形：

中港而上，皆可泊巨舟，八里坌港尤夥。大率笨港、海豐、三林三港為油糖所出。鹿子港（今鹿港）以北，則販米粟者私越其間。屢經查禁，近亦稍稍斂跡矣¹⁰。

朱景英又提到，「查淡水廳新舊額徵粟一萬一千七百八十一石零。」¹¹綜合這兩條資料，我們知道，在十八世紀初，臺灣北部就已經有漢人開闢水田，種植稻米，並且走私運到福建。王世慶在研究清代米價變動情形時曾指出：

康熙四十一年至康熙末年，疊際凶荒，每冬遇飢。且每遇青黃不接、內地米價高昂時，輒有營哨商艘偷運臺米出口，資濟內地¹²。

在這種走私米穀到福建的經濟條件下，臺北盆地就逐漸被開闢成水田，以應付需要。根據史料，我們知道，那時的漢人移民組成「公司」（當時叫做「墾戶」「墾號」）的型態，向諸羅縣知縣請領開墾執照，在淡水河的河川新生地，從事開墾。時間是清康熙四十八年（西元一七〇九年）。

連橫寫《臺灣通史》（1920），把臺北盆地的開拓歸功於泉州人陳賴章：

康熙四十七年，泉人陳賴章始墾大佳臘之野。署諸羅知縣宋永清遣社商、

7 郁永河，同上，頁16。

8 郁永河，同上，頁24。

9 周凱《廈門誌》，卷六，〈台運略〉，1961：185。

10 朱景英《海東札記》，1958：8。

11 朱景英，同上，頁21。

12 王世慶〈清代臺灣的米價〉，《臺灣文獻》9（4）：11，1958。

通事與土官會勘。報可。是爲臺北府始。¹³

連橫的記載是根據刊布於一九〇二年出版的《臺灣慣習記事》第二卷第二號上的〈大佳臘墾荒告示〉而來。日人伊能嘉矩在一九〇三年撰《臺灣蕃政志》時，就把「陳賴章」當成是人名¹⁴。連橫從伊能之說，也把「陳賴章」當成人名。這種見解直到民國七十年尹章義在新莊發現跟〈大佳臘墾荒告示〉相關的文件，才證明「陳賴章」是個墾戶，而且當時在臺北盆地從事開墾的墾戶，不止陳賴章一家，還有陳國起、戴天樞兩家墾戶。這份文件的起頭就清楚地寫著：

同立合約戴歧伯、陳逢春、賴永和、陳天章，因請墾上淡水大佳臘地方荒埔壹所：東至雷匣、秀朗，西至八里坌、干廍外，南至興直山腳內，北至大浪泵溝，立陳賴章名字。

又，請墾淡水港荒埔壹所：東至干豆口、西至長頸溪南、南至山、北至滬尾。立陳國起名字。

又，請墾北路麻少翁杜東勢荒埔壹所：東至大山、西至港、南至大浪泵溝，北至麻少翁溪，立戴天樞名字¹⁵。

接下去說，這三家墾戶都在康熙四十八年七月申請墾荒執照，得到官府的允諾（見圖二）。鑒於墾荒是需要相當龐大的資金，三個墾戶的股東們於是「茲相商，既已通同請墾，應共合夥招耕，議作五股公業，實爲友五人起見。」這五股公業除了前述戴歧伯、陳逢春、賴永和、陳天章四股外，增加陳憲伯一股。

在十八世紀的臺北盆地，閩粵移民相繼籌組墾戶，大規模從事水田墾殖。目前有案可稽的大小墾戶共有二十一家之多。¹⁶他們先是沿河築水田，而後開鑿水圳，引水灌溉原先無水可用的旱田。因而使得漢人的水田日益廣闊，終至佔滿整個盆地的底部平坦地帶。迫使原住的凱達格蘭族人退向周邊山地。他們燒墾山林，重建家園。晚到的漢人也逐漸向盆地邊緣丘陵地帶開發。由於當時的人們不懂水土保持的重要性，山田燒墾的結果是使土壤流失，沙石隨雨水沖刷入淡水

13 連橫《臺灣通史》，1955：327。

14 伊能嘉矩《臺灣蕃政志》，1903：76。

15 尹章義〈臺北平原拓墾史研究(1697~1722)〉，《臺北文獻》53，54：61~62，1981。

16 有關十七、十八世紀臺北盆地的墾戶，見《臺灣私法物權篇》，1961；《臺北縣誌，人物誌》卷廿七，〈開闢列傳〉1960；《臺北市志稿》卷九〈人物誌〉，1968。

潮時到大稻埕。一九一八年起就不再通航。淡水河航運的興盛與衰落，正好反映出臺北市——艋舺和大稻埕——的發展過程。

十八世紀裡，閩粵移民大批進入臺北盆地。這些移民主要是來自福建省泉州府各縣。由於地理上的阻隔緣故，泉州府大致可以分成三部分：晉江下游平原（包括晉江、惠安、南安三縣，號稱「三邑」）、同安平原（同安縣）、與山地（包括安溪縣）。這三部份的泉州人移入臺北盆地後，主要的聚集地就是水陸碼頭艋舺。（分布情形見圖三）

艋舺的發展可以龍山寺的建立當成起點。清乾隆三年（一七三八年），來自福建省泉州府晉江、南安、惠安三縣的移民，為祈求航海安寧及事業的發展，兼以安慰精神起見，迎奉他們素來所信仰的泉州府晉江縣安海鄉龍山寺的觀音菩薩，分靈來到艋舺，建廟奉祀。廟名也稱龍山寺。所需資金全由來自三縣的移民所獻。廟宇在乾隆五年二月落成¹⁸。

不久，艋舺從事進出口貿易的郊商出資，在龍山寺大殿後方增加建築，一方面奉祀商人的守護神媽祖、五文昌、和關帝，一方面作為郊商的辦公場所。龍山寺成為艋舺的商業和宗教中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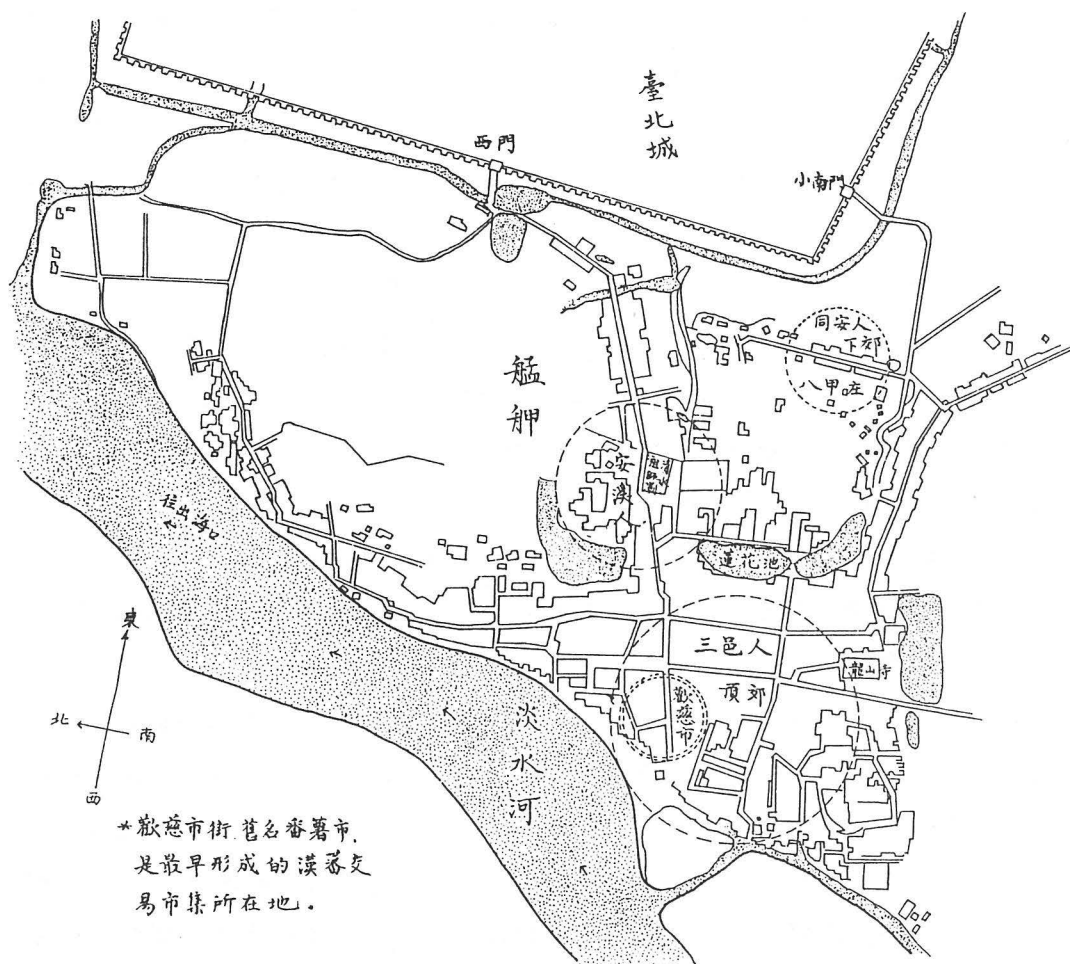
到了乾隆二十四年（一七五九年），清廷將原先設於淡水的都司移駐艋舺。嘉慶十三年（一八〇八年），又移新莊縣丞到艋舺，並改稱艋舺縣丞。並將都司改升為水師游擊，兼管水陸兵弁。嘉慶二十四年（一八一九年），艋舺始建營署。道光五年（一八二五年），升水師游擊為參將。于是艋舺成為臺灣北部的政治和軍事中心。原先的商業也更形擴張。到這階段，漢人移民愈來愈多，原住民已完全退居山區。道光二年（一八二〇年）噶瑪蘭通判姚瑩上任途中，路過艋舺，記道「艋舺居民鋪戶約四、五千家，外即八里坌口，商船聚集，閩閩最盛」¹⁹。

從一八二〇年到一八六〇年是艋舺的黃金時代，商務鼎盛。從事輸出入販賣業的商人組成「行郊」，訂立規章，劃一買賣。這種形式的組織，依地域性來分，可分成「頂郊」與「下郊」。所謂「頂郊」是指由晉江、惠安、南安三縣移民所組成。他們是最早來到艋舺的移民，居住在淡水河沿岸。最大的氏族有黃、林、吳

18 艋舺龍山寺志編纂委員會《艋舺龍山寺全志》，1951：10。

19 陳培桂《淡水廳志》，1977：384。

圖三 一八九八年的艋舺



資料來源：《臺北、大稻埕、艋舺平面圖》，1898年出版。

三姓。他們以龍山寺為中心，操縱當地的商業和運輸業。當時艋舺的三段碼頭也分別由三姓人士把持：大溪口（後來的第一水門）為黃姓力伙把持；王公宮口（第二水門）為林姓所操縱；滬尾渡頭（第三水門）為吳姓控制。龍山寺的祭典委員也大都由三姓人士所包辦²⁰。

20 陳正祥《臺北市誌》，1957：7。

所謂「下郊」，是由同安人所組成。由於同安人來得晚，他們只得集在艋舺東側的八甲庄（見圖三）。同安雖隸屬泉州，但在地理上，卻與漳州接近，與泉州郡邑所在的晉江反而疏遠。以致同安人與漳州人容易合作，常與晉江、南安、惠安三邑人士相競爭。

依經營路線，則分成「北郊」與「泉郊」。北郊的貿易對象為寧波、鎮江、台州、溫州、上海、天津等地。又有「大北」與「小北」之分。到上海、天津等地貿易者為「大北」。到寧波、溫州、福州等地貿易者為「小北」。經營方式是以進口為主。因為臺北是新開發地區，日常生活所需的各種物資都仰賴進口。所進口的物資可分幾類：海產類有鹽白魚、海蜇皮等；山產類有烏筍干、皮蛋、鹹蛋、松脂、明礬、桐油、石膏、藥材等；雜貨有刺繡品、繡線、五加皮酒、油紙傘、及其他²¹。

「泉郊」的貿易對象為泉州。經營方式是以出口為主。因為泉州地狹人稠，像米、糖、鹽、土布等物品，仰賴外地輸入的程度甚高。來自泉州的移民對故鄉經濟狀況相當熟稔，對於出口米糖等民生必需品回家鄉，回船時則帶來拜拜用的金銀紙、造房子用的杉木和磚石、陶瓷器等²²。

艋舺行郊，以泉郊為先，後有北郊。等到一八五〇年代大稻埕成立後，才有廈郊，合稱「臺北三郊」。在艋舺最風光繁華的時段裡，北郊是最大的商業團體。從事泉郊貿易者不過寥寥數家²³。這種現象顯示臺北地區漢人聚落快速擴張，對於日常生活必需品的需求也隨之增大。艋舺商業的性質也從以前出口到泉州，轉變成從中國大陸沿海各地進口貨物，供應本地市場。

在繁華表象的背後，卻蘊藏著衝突的危機。泉州三邑人與同安人之間的競爭，隨著商業的擴張而升高。三邑人久佔淡水河沿岸碼頭。同安人晚來，也從事臺北與家鄉廈門之間的貿易，就要跟三邑人搶碼頭地盤，衝突就在所難免。清咸豐三年（一八五三年），雙方碼頭挑伏發生嚴重衝突。頂郊三邑人聯合來自山區安溪人，攻擊同安人聚居的八甲庄。結果，同安人大敗，八甲庄被焚毀。同安

21 吳逸生〈艋舺古行號概述〉，《臺北文物》9(1)：2，1960。

22 吳逸生，同上。

23 卓克華〈清代臺灣行郊之研究〉，1982：93。

人及協助同安人的漳州人向北遷徙，另建大稻埕。是為「頂下郊拼」²⁴。

「頂下郊拼」使得艋舺元氣大喪，不僅同安人的八甲庄被毀，三邑人社區也受到嚴重的破壞。同時，艋舺段的淡水河道此時也逐漸淤淺，不適宜大型船隻航行與停泊。在一八六〇年以後，艋舺的商業逐漸為大稻埕所奪。當地的市況遂告衰落。

二、霞海城隍與大稻埕的興起

大稻埕位於艋舺之北，約兩公里之處。一八五〇年以前，完全不見於任何記載。例如一八二〇年葛瑪蘭廳通判姚瑩作〈臺北道里記〉，對艋舺的盛況有相當多的描述，但對大稻埕卻是隻字未提，由此推知當時的大稻埕還不是值得記載的通都大邑。據日人安倍明義的記載，今日的大稻埕原是圭母卒社平埔番部落所在地。乾隆初年該地被稱為「奇武卒莊」，後來才改佳名為「圭府聚」。至於「大稻埕」這個名稱的由來，安倍記道，在康熙末年此地有漢民開墾的水田，其中有大埕（「埕」與「庭」大致同義）。每年稻熟之時，漢人在埕上晒穀子，所以俗稱此地為「大稻埕」（大晒穀場的意思）。²⁵

清咸豐元年（一八五〇年），有林藍田者從基隆移居大稻埕，在後來的中街（今迪化街一段），建屋三間，立商號「林益順」，從事與華北、廈門、香港等地間的貿易²⁶。是為大稻埕街市的濫觴。咸豐三年的「頂下郊拼」，下郊同安人失敗，奉護他們的守護神霞海城隍逃抵大稻埕，建立新街市。最初成立者為「中街」，有林裕倡的「復振號」、張讚的「怡和號」（後來改為「添籌行」），林右藻的「復源號」和「復興號」，陳浩然的「金同利」等²⁷。

這次「頂下郊拼」是十九世紀中葉，臺灣北部普遍流行的漳泉分類械鬥的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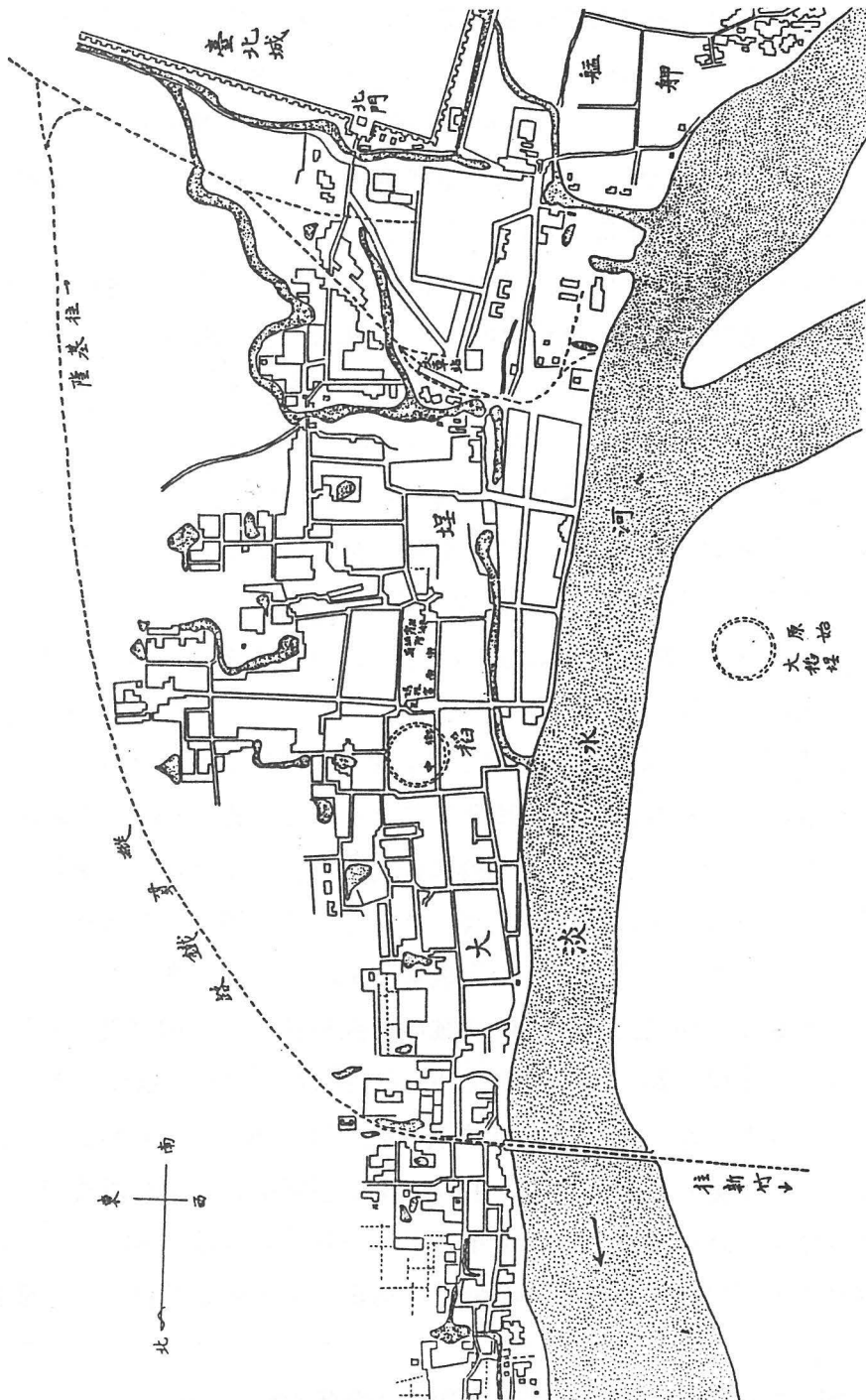
24 臺北廳〈大稻埕區內社寺廟宇に關する調査・霞海城隍廟〉，《社寺廟宇に關する調査・臺北廳》，手稿，1915。王世慶〈海山史話〉，《臺北文獻》，1976：57～90。

25 安倍明義《臺灣地名研究》，1938：98。

26 臺北市文獻會《臺北市志稿》，1965：46。

27 同註26。

圖四 日據初期的大稻埕



資料來料：《臺北、大稻埕、艋舺平面圖》，1898。

部份。從咸豐三年到九年，臺灣北部發生多起漳泉、或三邑與同安之間的大規模械鬥。常是同安人和漳州人敗陣，退往新開發的大稻埕安身。於是，使得大稻埕的街市日益壯大，而有「南街」、「中南街」等新街市的設立²⁸。

咸豐六年（一八五六年），街民共同捐款，在南街興建霞海城隍廟。越三年，廟乃落成。有關霞海城隍的來歷，據大正四年（一九一五年），日本殖民政府臺北廳所作的調查，我們知道霞海城隍的來歷如下：

在支那福建省同安縣，叫「海內」的地方，有城隍廟。相傳建于明太祖時代，正德帝時封為「霞海城隍廟」。（「霞海」是「海內」的別稱）

清道光年間，同安縣人陳金絨者，竊其神像而渡臺。在艋舺八甲街，建廟奉祀。咸豐三年，晉江、惠安、南安三縣人與同安人分籍械鬥之際，廟宇遭到破壞。於是，同安縣人擁護其神像，遷來大稻埕。

陳金絨及陳建成等人，向諸信眾募捐緣金約一千圓。從咸豐八年三月十八日，于現址著手興建廟宇。同九年三月一日竣工²⁹。

民國二十三年（一九三四年），臺北霞海城隍派下海內會編有本廟《沿革志》，對霞海城隍的來歷有所說明：

我霞海城隍爺，明朝武宗正德（年）間，賜以「臨海門」匾額。「霞海」係「臨海門」分廟。初因臨海門人有志，於明末清初，建廟於福建省泉州府同安縣下店鄉海邊厝。為五鄉庄民之鎮守神，故改曰「霞海城隍」。道光年間，海內陳金絨氏奉載來臺。初安於艋舺八甲庄，假店鋪為祠廟。至咸豐三年，漳泉民鬥，神座累災被焚。先時，海內林礬氏等，急將金身護衛，遷徙於大稻埕之杜厝街陳金絨氏嗣陳浩然氏之金同利舖中。是時，保護神像，不顧捐軀，除林礬數氏外，奮鬥脫圍，餘竟遭禍陣亡者三十有八人。海內派下感念為公受厄，共議配祀本廟西廡，曰「義勇公」。自是而後，香火日盛。至咸豐六年，陳浩然氏深感舖中狹隘，有瀆神威，乃招集海內派下，議建廟宇，並舉董事八名，公請尊神擇地。其時地主乃地方官蘇協臺，慨然捐獻廟地。海內派下遂踴躍向前。貧者供役勞工，富者寄附

28 同註26。

29 臺北廳〈大稻埕區內社寺廟宇に關する調査・霞海城隍廟〉，1915。

淨財。於同年三月十八日興工。至同九年三月一日落成。因資力有限，不能建宏壯之廟貌，亦為時地所局耳³⁰。

比較這兩條資料，除開繁簡有別之外，對於建廟的時間各有說法，相差兩年，臺北廳的記錄是由當時大稻埕公學校校長奉命從事所轄學區內各廟宇調查時所作。至於《沿革志》是廟的董事陳乃渠所撰。後來出版的相關文獻，如《臺北市志》等，都採咸豐六年之說。本文從衆，亦以咸豐六年為開始建廟的年代。

根據這兩條資料，我們知道，「霞海城隍」不是明清時代官訂的縣城隍或府城隍，它祇是地方性「臨海門」城隍廟的分廟。跟艋舺龍山寺一樣，都是從泉州家鄉分靈而來；也都成為整個移民社區的核心。霞海城隍廟的面積很小，只有五〇・三坪。無法跟艋舺龍山寺或其他大寺古廟相提並論。但是，它的香火之盛，信徒之衆，冠於全市各廟³¹。及至日據時期，每年神誕之期「臺閣雜劇之盛，推為全臺第一。」³²

由於霞海城隍廟在基本上是個從私人神壇逐步發展而來的廟宇，時至今日，它依然還是當初迎奉者陳家的「私產」。廟祝一直由陳家子孫擔任，處理一般日常香火廟務。至於祭典部份，則由地方耆老、附近各里里長、各商業同業公會理事長等人共同組成的「祭典委員會」負責。迎神繞境的範圍東到淡水線鐵道邊，南到鄭州路後火車站、西到淡水河邊、北到高速公路重慶北路交流道。頭家鑪主的候選資格也以這個範圍為限。只要有沾上一點邊緣關係即可，並不一定要真正住在這個範圍裡面，或者留下部份或全部的戶籍，或者虛設一間辦公室，就可以取得候選的資格。

三、迎神賽會的開始與大稻埕的製茶業

霞海城隍廟最負盛名的活動，是每年農曆五月十三日熱鬧非凡的迎神賽會。城隍爺的生日是農曆五月初六。而關聖帝君的生日是五月十三日。中國商人多崇

30 轉引自《臺北市志稿》，1956：46～47。

31 《臺北市志稿》1965：47。

32 《臺灣日日新報》，1904年6月26日。

奉關帝，因為他是結拜義氣的象徵³³。中國商場依靠彼此的義氣頗深。大稻埕純粹是個商業都市，商家鑒於當地沒有關帝廟而把霞海城隍慶典的迎神賽會部份，挪到五月十三舉行。目前的情況是五月初六依照古禮舉行祭典，慶賀城隍的誕辰。並象徵性地把城隍帳下五營兵丁派往社區的各個角落駐在各土地廟內，藉以平靖地方，謂之「放軍」。五月十一、十二兩夜，城隍爺帳下的「八將」（相傳是王朝、馬漢、張龍、趙虎、范將軍（七爺）、謝將軍（八爺）、牛頭、馬面）帶兵巡行全境，捉拿妖魔。一切料理妥當之後，才恭請城隍老爺於十三日正午盛大出巡。這時各種遊藝團體應商家之請，跟隨助興，並彼此鬥勝，達到熱鬧的最高峰。以前家家戶戶在此期間宴請賓客，演戲助興。五月十八日舉行「收軍」禮儀，把派往各土地廟的兵丁收回來。整個儀式才算結束，這樣子的安排是從什麼時候開始，現已無可考證。以目前所蒐集到的資料來看，在十九世紀末就已如此。

這樣子熱鬧的迎神賽會並不是從廟宇落成的那一年（一八五九年）開始，而是從清光緒五年（一八七九年）開始³⁴。也就是說，在霞海城隍廟建成後二十年，大稻埕商人和居民才開始這種盛大的慶祝活動。為什麼會在一八七九年開始這項拜拜活動呢？

臺灣的漢人移民主要是來自福建地區，而福建居民向來喜好各種迎神賽會活動。³⁵當福建人民移入臺灣的時候，家鄉的習俗也隨之帶入。因此迎神賽會是臺灣漢人社會一項由來已久的習俗。乾隆年間出任鳳山縣令和海防同知的朱景英在他的《海東札記》（1773）裡就記載著：

俗喜迎神賽會。如天后誕辰、中元普渡，輒釀金境內，備極鋪排，導從列仗，華侈異常。又出金傭人家垂髫女子，裝扮故事，昇遊於市，謂之「檯閣」，靡靡甚矣。每舉尚王醮設壇，造舟送迎，儼恪糜費，尤屬不貲。神祠

33 有關關帝為本省商人用作義氣象徵，參看洪敏麟〈清代關聖帝君對臺灣政治社會之影響〉《臺灣文獻》16（2）：53-59，1965。林衡道〈關帝信仰在臺灣〉《臺灣風物》26（2）：42-43，1975。

34 《臺灣日日新報》，1918年5月10日。

35 懷英布等纂修《泉州府志》（乾隆廿八年），卷20：「上元夜，內外賽會，迎神鄉村之間。或於二月間，謂之進香。《隆慶府志》云，多者費數百金，少者亦不下十金。《萬歷府志》云，粧飾神像，窮極珍貝，閱遊鄰路，因起爭端。《閩書》云，泉中上元後數日，大賽神像，粧扮故事，盛飾珠寶，鐘鼓震天，一國若狂。」臺南，影印本，1964。

里巷靡日不演戲，鼓樂喧闐，相續於道³⁶。

清光緒十八年（一八九二年）臺南知府唐贊袞在《臺陽見聞錄》裡也記載相似的風俗：

臺南郡城好尚鬼神。遇有神佛誕期，歛費浪用。當賽會之時，往往招攜妓女，裝扮雜劇，鬥艷爭妍，迎春大典也。而府縣各書差亦或招妓裝劇，騎而前驅，殊屬不成體³⁷。

根據這些資料，我們很清楚的看到，迎神賽會在十八、十九世紀的臺灣漢人社會，是普遍存在的風俗。大稻埕自然也不能例外。

這種風俗的存在，關係到漢人社會對宗教的態度和消費態度。臺地漢人生活豪奢並且鬥富的現象，早已見諸記載。康熙三十九年（一七〇〇年）郁永河過臺南時，就看到這風俗。他在《裨海紀遊》裡記道：

近者海內恆苦貧，斗米百錢，民多飢色。賈人責負聲，日沸闐闐。臺郡獨似富庶，市中百物價倍，購者無吝色。貿易之肆，期約不愆。傭人計日百錢，趨趨不應召。屠兒牧豎，腰纏常數十金，每遇撈捕，浪棄一擲間，意不甚惜。余頗怪之³⁸。

薛志亮的《臺灣縣志》（1807）也記道：

習尚華侈，衣服概用綾羅。雖輿隸庸販，衣袴率多紗帛。自內地初至者，恆以為奢。久之，習為固然。宴客必豐珍錯，價倍內地，互相角勝³⁹。

以上四條資料告訴我們有關臺灣盛行各種迎神賽會的文化背景。當時人們的消費形態也是值得注意的一環。馬若孟（Ramon Myers）曾經利用一九〇五年舊慣調查會經資報告資料算出，一個擁有兩甲地的茶農，幾乎全部收入都用在吃的上面。稍為寬裕些的農夫，有44%的收入花在吃上；37%花在拜拜、應酬、冠婚喪祭等禮儀活動上；穿、住各佔3%；教育占0.5%；交通佔7%，其他佔5.5%⁴⁰。

36 朱景英《海東札記》，1958：28～29。

37 唐贊袞《臺陽見聞錄》，1958：145。

38 郁永河《裨海紀遊》，1959：30。

39 薛志亮《臺灣縣志》，1958：43。

40 Myers, Ramon H. "Taiwan Under Ch'ing Imperial Rule, 1684-1895. The Traditional Order", *Journal of the Institute of the Chinese Studies of the University of Hong Kong*, 4(2), 1971。

由此可見，清末臺灣的漢人很肯花錢在宗教祭祀及相關的迎神賽會上面。

讓我們再來回顧一下大稻埕的發展情形。

大稻埕是一個因茶葉集散和加工而崛起的城鎮⁴¹。在淡水海關報告的記載中，一八六九年時，大稻埕仍是個艋舺附近的小村落⁴²。艋舺是臺灣北部最大的商業中心，淡水港所有進出口貨物均在艋舺集散。但是，到了一八九八年，大稻埕的人口已達三萬一千五百三十三人。在臺灣各城市中，僅次於臺南的四萬七千二百八十三人。艋舺反以兩萬三千七百六十七人落居第三⁴³。為何大稻埕的發展如此迅速？跟霞海城隍廟的迎神賽會又有什麼關係？其主要關鍵應當在茶業外銷這件事上。

臺灣原有高山野生茶樹，分布在臺中以南山地。一七〇一年的《諸羅縣志》就提到，「水沙連內山，茶甚夥，味別色綠如松蘿，山谷深峻，性嚴寒，能卻暑消脹；然路險，又畏生番，故漢人不敢入採，又不諳製茶之法。若挾能製武彝諸品者，購上番採而造之，當香味益上矣。」⁴⁴藍鼎元的《東征集》⁴⁵和黃叔瓚的《臺海使槎錄》⁴⁶也都有類似的記載。但是後來北部所發展的製茶業跟南部土茶無關。

臺灣北部的種茶始於十九世紀初葉。嘉慶年間（1796～1820），有位名叫柯朝的人，開始種植武夷茶在鱸魚坑地方，發育甚佳，收穫亦豐。於是逐漸傳開，成為北部的一項特產。主要原因是臺北地區溫濕多雨，適合茶樹的生長，一年可以收成四次。「茶之佳者，為淡水之石碇、文山（今新店）二堡，次為八里坌堡。而至新竹者曰埔茶，色味較遜，價亦下。」⁴⁷

開始的時候，臺北附近所產的茶只供銷本地。道光年間才外銷福州，每擔須

41 林滿紅〈茶、糖、樟腦業與晚清臺灣經濟社會之變遷〉，1976：176。

42 《海關報告·淡水部份》1869：165。

43 井出季和太《臺灣治績志》，1937。陳正祥《臺北市誌》1957：11。

44 陳夢林、周鍾瑄《諸羅縣志》，卷10，1962。

45 藍鼎元《東征集》謂：「水沙連內山產土茶，色綠如松蘿，味甚清冽，能解暑毒，消腹脹，亦佳品云。」

46 黃叔瓚《臺海使槎錄》云：「水沙連產茶。在深山中，衆木蔽虧，霧露蒙密，晨曦晚照，總不能及。色綠如松蘿，性極寒，療熱症最效。每年通事於各番議明入山焙製。」

47 連橫《臺灣通史》，1955：500。

納入口稅銀二圓⁴⁸，方可投行發賣。到了咸豐十年（一八六〇年），情況有了根本的變化。臺北的茶開始有機會打進世界市場，大稻埕的貿易網絡也為之改變。

那一年，英法聯軍攻北京，迫使清廷簽訂天津條約。在與法國簽訂的條約中，指明淡水港開放給外國人經商居住。當時清廷所說的淡水港，只是指淡水口的滬尾附近地區。但是，自古以來，「淡水」一詞除了指河流（淡水河）外，同時也是對北部臺灣的通稱。因為自雍正以來，臺灣北部統稱為淡水廳。德國領事就利用這種雙重定義矛盾之處，主張條約上所定的淡水港，乃是指廣義的淡水地方，非單指淡水河口之滬尾附近，凡淡水河流域沿岸適用於通商之地，都為當然的開港場所⁴⁹。這種解釋為列強各國所援用。結果是英法等國商人和傳教士進駐艋舺。後來由於艋舺附近淡水河河床日淺，不適合巨輪出入，加上艋舺居民的排外⁵⁰，外人遷往大稻埕，設立洋行，從事國際貿易。如此一來，帶動大稻埕原有的郊商經營，也步入國際貿易。

光緒十一年，巡撫劉銘傳到任臺北，看中大稻埕必將為臺北的商業中心，於是在大稻埕濱江之地，設計新街市千秋里，讓洋商設館，並依慣例把大稻埕當成是淡水港的一部份⁵¹。日人據臺以後，也遵行此例。明治三十年（一八九七年）四月總督府告示第二十二號明白的指出：「大稻埕視為淡水港之一部份，以自艋舺街之北端江頻街為起點，出河溝頭街，通過六館街傍之溝渠，出直線達圓山新路，由約其三分之二程，出大龍洞庄之南端，入淡水河一線，作為區域。」⁵²

根據J. W. Davidson⁵³和連橫⁵⁴對臺北地區製茶業的記錄，我們知道，大稻埕製茶業及其外銷跟外國資金和技術的引入有關。自從淡水開港以後，逐漸有外商來到艋舺和大稻埕，設洋行，從事國際貿易。有英國人名叫德克（John Dodd）者，設德記洋行，販運鴉片樟腦。德克察覺臺北附近丘陵地區所產的茶葉，品質尚

48 連橫，同上。

49 臺灣慣習研究會原著，臺灣省獻會譯編，〈條約上之淡水港〉，《臺灣慣習記事》（上），1984：129。

50 呂實強〈偕叡理教士在艋舺初創教堂的經過〉，《臺灣文獻》19（1）：62～69，1968。
〈同治年間英商寶順行租屋案〉，《臺灣文獻》19（3）：25～29，1968。

51 同註49。

52 同註49。

53 Davidson, J. W. *The Island of Formosa: Past and Present*, 1903。

54 連橫《臺灣通史》1955：500～501。

可，有開發的潛力。於是在同治四年（一八六五年），德克從福建安溪運來新的茶種，勸農分植，又貸款給茶農，教以新的烘培技術。次年，德克收購所生產的粗製茶，銷往南洋及澳門。一八六九年，德克試著將臺茶運銷美國紐約，數量達二千一百三十一擔。由於品質不錯，頗獲好評，獲利也多。此舉為臺灣的製茶業和茶葉外銷開創新紀元⁵⁵。那時候，臺北所產的粗製茶都要先運到廈門加工，而後再運往紐約或倫敦。德克氏深感不便，在大稻埕設立再製工廠，奠下大稻埕往後茶業發展的基礎⁵⁶。

從一八七〇年開始，臺灣茶的名聲和市場逐漸建立，茶價也不錯，外商渡海來臺設廠製茶者也日漸增加。一八七二年就已經有五家洋行從事製茶和外銷⁵⁷。本地的商人也群起效尤，闢茶園，設茶廠，或運粗製茶到廈門加工，而後運銷南洋各地。運銷歐美的茶以半發酵茶為主，稱之為烏龍茶，運銷南洋的茶為了適應當地工的口味以青茶為主，稱為包種茶。在一八六五年，從淡水港出的茶有十三萬六千七百斤，到了一八八五年，則躍升為一千三百二十七萬斤⁵⁸。這種成長率至為驚人。當然也帶動整個大稻埕的市況繁榮。連橫在《臺灣通史》一書對此現象有所描述：

南洋各埠前消福州之茶。而臺北之包種茶足與匹敵。然非薰以花，其味不濃。於是又勸農人種花。花之芬者為茉莉、素馨、梔子。每甲收成多至千圓。較之種茶尤有利。故艋舺、八甲、大隆同一帶多以種花為業。夫烏龍茶為臺北獨得風味。售之美國，消途日廣。自是以來，茶業大興。歲可值銀二百數十萬圓。廈汕商人之來者。設茶行二三十家，茶工亦多安溪人。春至冬返。貧家婦女揀茶為生。日得二三百錢，臺北市況為之一振。及劉銘傳任巡撫，復力為獎勵，種者愈多⁵⁹。

既然茶葉在十九世紀下半期的臺北地區的經濟上扮演如此重要的角色，而且茶農又普遍地把他們的三分之一的收入用於宗教活動方面，那麼霞海城隍廟在一八七九年開始一年一度規模盛大的迎神賽會，必然跟茶業興盛，地方繁榮，外銷

55 臺灣總督府殖產局特產課《臺灣の茶業》，1937：1。

56 同註50。

57 同註50，頁2。五家洋行為Dodd, Tait, Elles, Brown, Boyd，潘志奇〈臺灣之社會經濟〉，《日據時代臺灣經濟之特徵》，1957：24。

58 同註54。

59 同註57。

呈現出超，以及連帶而來的謝神還愿有必然的關係。當我們仔細檢視從一八七〇年到一八九五年的淡水港輸出入金額，就能證明這項推論完全正確。〔參看表一及表二〕

表一 一八六八年至一八九五年淡水港進出口情形

年 份	輸 入 金 額 (兩)	輸 出 金 額 (兩)	差 額
1868	510,000	270,000	- 140,000
1869	490,000	250,000	- 240,000
1870	560,000	400,000	- 160,000
1871	700,000	510,000	- 190,000
1872	720,000	770,000	+ 50,000
1873	790,000	550,000	- 340,000
1874	910,000	610,000	- 300,000
1875	1,020,000	730,000	- 290,000
1876	1,190,000	1,210,000	+ 20,000
1877	1,320,000	1,430,000	+ 110,000
1878	1,300,000	1,670,000	+ 370,000
1879	1,550,000	2,090,000	+ 540,000
1880	1,600,000	2,310,000	+ 710,000
1881	1,730,000	2,410,000	+ 640,000
1882	1,450,000	2,530,000	+1,080,000
1883	1,200,000	2,340,000	+1,140,000
1884	1,230,000	2,400,000	+1,170,000
1885	1,760,000	2,740,000	+ 980,000
1886	2,030,000	3,380,000	+1,350,000
1887	2,230,000	3,370,000	+1,140,000
1888	2,610,000	3,060,000	+ 450,000
1889	2,180,000	3,090,000	+ 910,000
1890	2,220,000	3,300,000	+1,080,000
1891	2,200,000	3,100,000	+ 900,000
1892	2,350,000	3,430,000	+1,080,000
1893	3,090,000	4,770,000	+1,680,000
1894	3,420,000	4,880,000	+1,460,000
1895	1,900,000	1,880,000	- 20,000

資料來源：Chinese Maritime Publications. 1860 1945.

從一八六八年起，貿易逆差就不算大。一八七二年首次出現順差五萬兩。接著是三年逆差。但是從一八七六年起，連續有十八年的順差。一八七六年有二萬兩順差，翌年成長五點五倍，達十一萬兩。再一年，順差達三十四萬兩。一八七九年達五十四萬兩。一連三年的順差當然使大稻埕的茶商雀躍不已。舉行盛大的酬神儀式成為理所當然的事。以後年年享受巨額的順差，也就年年酬神。時間久了，就成為慣例。

另外，表二也顯示茶的外銷金額在同一時期整個臺灣外貿金額中所佔的比例，也是逐年增加。當英人德克初次外銷茶葉到澳門時，價值不過六萬多兩，佔全臺外銷金額的百分之七多一點。一八七六年淡水港開始享受長期的順差時，茶葉的外銷金額首次超過一百萬兩，佔全臺外銷金額的四成。這種變化完全顯示茶業在大稻埕發展過程中的重要性。

總括起來說，霞海城隍廟開始一年一度的迎神賽會是拜受臺北地區經濟發展之賜。跟傳統的郊商相比，這時期的經濟發展有其獨特之處，那就是淡水開港，外貿及技術進入本地製造業市場，同時，對外貿易的範圍也從中國大陸沿岸港口擴大成為世界市場。從此，大稻埕的經濟情形跟世界經濟的起伏息息相關。在一八七九年，霞海城隍誕辰的祭典和迎神賽會初次舉行時，酬神謝恩是為主要目的。但是，這種情況到了一九一〇年代起了很大的變化。主要是因為這時期的臺灣在日本人的刻意經營下，現代化的新式商業體系逐漸形成。⁶⁰這種新式的商業經營體系完全不同於前清時代的經營系統，因此如何適應新環境，如何建立新的銷售管道，就成了當時臺灣商人的重要課題。

到了一次大戰結束後，歐美各國相繼實施保護政策，樹立關稅壁壘，引發世界性的經濟風暴。那時候的臺灣已經是世界貿易體系中的一環，自然也就難逃這場風暴。大戰初起時，外銷旺暢。到了戰爭後期，臺灣的外銷業績大幅滑落。如何透過本地的銷售管道將外銷品改變成內銷品，以促進地方的繁榮，就成為當時商場上最大的課題。在缺乏有如現今慣用的廣告媒體的情況下，迎神賽會能一下子吸引成千上萬的人前來參與，於是商人就妥當利用各地著名的廟會慶典及其迎神賽會來促進地方經濟的繁榮，從而導致整個臺灣社會做結構性的改變。下一節就讓我們仔細的來探討迎神賽會與地方經濟的相互關係。

60 《臺灣日日新報》，大正四年(1915)4月10日。

表二 一八六八年至一八九五年茶葉在清臺灣外銷中的比例

年 份	臺 灣 外 銷 總 額 (兩)	淡水茶的外銷金額 (兩)	百 分 比
1868	882,752	64,732	7.33%
1869	976,004	89,376	9.16%
1870	1,655,390	177,403	10.72%
1871	1,693,925	301,118	17.78%
1872	1,965,210	582,872	29.66%
1873	1,472,482	353,445	23.97%
1874	1,812,181	477,329	26.34%
1875	1,815,255	620,067	34.16%
1876	2,628,980	1,060,209	40.33%
1877	2,757,717	1,253,232	45.45%
1878	2,788,673	1,502,685	53.89%
1879	4,125,126	1,947,381	47.21%
1880	4,874,355	2,156,373	44.24%
1881	4,160,960	2,231,896	53.64%
1882	4,050,154	2,402,428	59.32%
1883	4,113,833	2,235,179	54.32%
1884	4,165,314	2,330,920	55.96%
1885	3,819,763	2,711,803	70.99%
1886	4,449,825	3,333,052	74.90%
1887	4,562,478	3,286,972	72.04%
1888	4,543,406	2,914,921	64.16%
1889	4,411,069	2,873,075	65.13%
1890	5,255,880	3,083,879	58.67%
1891	4,735,628	2,712,776	57.28%
1892	4,959,830	2,929,435	59.03%
1893	6,336,580	4,050,980	63.93%
1894	7,245,035	4,083,265	56.36%
1895	3,423,792	1,552,798	45.35%
Total	99,683,590	53,319,692	53.49%

資料來源：Chinese Maritime Publications. 1860-1895. 淡水港部份

四、迎神賽會與新式商業體系的形成

在臺灣割讓給日本的頭三年（1895～1897），兵馬倥傯，社會動盪不安，霞海城隍誕辰的慶典及遊行活動中止了三年。從一八九八年開始，這項盛典逐年舉行，一直到一九三七年日本人發動侵華戰爭，並在臺灣厲行皇民化政策，企圖切斷在臺灣漢人對中華文化的聯繫，才再度停止。

到了一九一〇年代，一年一度的霞海城隍誕辰以及其它各地的迎神賽會有愈來愈盛的趨勢，如表三所示。

表三 《臺灣日日新報》上全年刊載有關迎神賽會消息的數量（1898—1920）

年 代	件 數
1898	51
1900	44
1901	45
1902*	12
1903	18
1904	3
中	缺

年 代	件 數
1913	65
1914	71
1915	84
1916**	28
1917	152
1918	161
1919	173
1920	283

*1902年只有 1-6 月份的記錄

**1916年只有 1-4 月份的記錄

首先，我們應該簡單地瀏覽一下促成這種迎神賽會活動蓬勃發展的外在政治、社會環境。日本殖民政府花了十多年時間，也就是臺灣史上的「明治時期」（一八九五至一九一一年），投入大量的人力物力，徹底摧毀各地的反抗勢力。到了大正年間（一九一二至一九二五年），臺灣的社會狀況復歸於平靜。日本殖民政府在此兵馬倥傯之間，無暇干涉在臺漢人的傳統生活，使得各地的寺廟祭典及其迎神賽會活動得以保存。一旦社會狀況恢復平靜，宗教祭典與迎神賽會也就隨之回復。

各項公共建築，如縱貫鐵道、官衙、在臺北的博物館、新公園、動物園、植物園等，在大正初期次第完成。需要藉助民間的迎神祭典人潮來達到宣揚日本帝國的建設成果。縱貫鐵路於一九〇八年通到高雄，糖廠小鐵路也相繼完成，使民衆可以享受到便捷的交通，得以外出旅行。北港朝天宮和大稻埕霞海城隍廟在這時候都因此而香火益加鼎盛。《臺灣日日新報》漢文版就曾指出這種盛況，「北港朝天宮媽祖參詣者，年年皆五十萬至七十萬之多。往時進香皆徒步參詣。自縱貫鐵道開通，南北交通爲之一便，其於本線連絡者，復有大日本製糖之他里霧北港間，新高製糖之大莆林北港間，東洋製糖之嘉義北港間，各私設鐵道。由是歲歲參詣者益增加。近來中上流社會中，尤以婦女參詣者爲甚。」⁶¹

至於霞海城隍廟的盛況，在一九一四年六月七日的《臺灣日日新報》就很清楚地表達這項事實。報紙的內容是這樣寫的：

五月十三日稻江城隍祭典，熱鬧非凡。例年本報皆盛爲紀道其事，本年如例。

天氣晴朗。數日前，旅館即已充斥。列車滿載不足，三等紅票之人多有搭坐貨車者。舊曆十一、十二兩夜，稻江各街徹夜達旦，行人如織。就中有投宿旅館不得，轉徙人家友朋親戚寄宿。友朋親戚亦各有相當來客，殺雞爲黍，紛如什沓。

沿淡水河本流支線附近村落，小舟往來，滿載遊人，稻江風月，爲之忙殺。交通機關舢舨小火輪上下載客外，雙槳鼓盪，厥價相等。人力車夫，牺牲蠹蠹，無厭之心，見於其面。警官日夜取締監理，保護人民。凡路有涉稍細者，則禁止乘車，其於自轉車（腳踏車）尤甚。劇場妓館利用機會，吸引顧客。

臺北城內新公園、南門外及苗圃各地、亦有田舍觀光團，三三五五，爰行爰語，左右顧盼。盛進、長谷川、丸福諸商行，建築宏壯，多有誤認爲官衙，趑趄不敢入者。苗圃內之動物園及新公園鯉魚噴水，品評最佳。又喜停足各鐘錶店玻璃廠（疑爲「窗」之誤寫）前，彼此指示。觀博物館，最引人注目者爲大蛇、爲本島風俗人物模型。此等觀光團多著新衣，若青百

61 《臺灣日日新報》，1917年3月16日。

永，白百永（百永是一種布）之類，未經退水者。有故披其襟，誇示內中著大小襯衣。有著邦製草履，含不二敷島（敷島是香煙名），竟極闊綽者。

人不一方，方不一類。總而言之，皆具有真容顏，愛嬌色相。南街一帶布疋商人，尤為很熱。洋屋店商，應接不暇。金銀錮工工人，獨能於百忙中，與田村女子閒話打笑，極口吻操縱巧妙，亦佳話也。劍潭觀音寺香火，因之以盛。小火輪溯江至明治橋，關渡媽祖影響尤多。

在另一方面，日本人經營的商店也在這時候逐漸形成氣候，在日本殖民政府的扶植下，與本地商人相競爭。明治三十二年（一八九九），日商三好德三郎就在臺北市內京町開設辻利茶鋪，經營茶業的產銷買賣，與大稻埕的中外茶商一較高下。⁶²大正七年（一九一八）在臺的日本株式會社辰馬商會宣告獨立，資本額一百萬日圓，經營清酒、醬油、味淋（一種調味料）、含有酒精的飲料、清涼飲料、白米、以及各種食品。社址設在臺北市本町。昭和五年（一九二九）其下設立麥酒販賣株式會社，經營啤酒生意。⁶³日人在領臺之初（一八九五年）就在臺南設立商店，例如有日商佐佐木紀綱成立佐佐木商店於明治二十八年（一八九五），經營雜貨、木材、土木建築、輸出砂糖至日本等生意；高島愛生堂，位於臺南市本町，經營西藥、醫療器材、化學、機械等生意；越智商店經營和洋百貨的批發、並代理日本生命保險和日本火災保險兩株式會社業務；三輪養元堂經營各種藥品、度量衡等。⁶⁴

日本殖民政府推行地租改正（取消大租權），實施樟腦、鴉片、鹽、煙草、以及酒的專賣制度，改革貨幣，設立銀行，推行新地方稅，⁶⁵到大正年間及昭和初年更設立公有市場，組織新的商業同業公會，以取代原有的郊商組織。⁶⁶面對這樣的變局，臺灣商人採取新的因應辦法。

62 《臺灣產業發達誌，第三編電氣及び各種商工業編》，1930：25。

63 同上，頁26。

64 同上，頁27-32。

65 同上，（第二編財政編），1930：1-48。

66 《臺北州商工要覽》，1938：62-63。如同業組合臺灣茶商會成立於大正四年（1918），米穀移出組合成立於大正五年（1919），其餘商業組合皆成立於昭和初年（1925-1945）。

在一九一〇年代，臺灣各地的小區域經濟狀況頗多變化。每當某地的市況遭遇長期蕭條的時候，就會有地方父老出面呼籲設法振興市況。所能採行的辦法不外乎兩個原則：第一、創造人潮；第二、散播廣告。

關於第一項「創造人潮」原則的實際運用情形，就是藉名迎奉北港媽祖、或別的著名媽祖以及其他神祇，到當地巡幸，建醮數日，以吸引鄰近各鄉村鎮的善男信女前來燒香頂禮，並且順道買一些日常用品，讓店家的生意呈現一時的蓬勃。這種能夠帶動人潮、振興地方的醮會，有臨時和常設之別。臨時醮會大多是藉名落成、週年或其他機緣。而常設的醮會，都是神佛的誕辰，其中，行之不墜、鮮有中輟、又一定見諸報端者，首推臺北的霞海城隍誕辰祭典。以下就先以臨時醮會為例，說明其中的運作情形。

一九一五年三月間，臺南的店家商戶就因市況蕭條而公議要迎請北港媽祖到臺南，以振興市況。當年三月二十九日的《臺灣日日新報》云：

臺南市例年春間，北港天上聖母恆來稅駕。時而駐輦媽祖宮廟，或普濟殿、樣仔林諸廟宇。至，則各村庄男女前來晉香，順便赴市上購買雜物，門市生意為之一振。自北港朝天宮落成以來，至今已歷三年，不再南來。者番臺南諸商店以邇來市況蕭條，有協議於舊曆三月間，向北港請迎天后，以圖恢復市況。聞贊成甚多，不日將簽舉妥人，赴北港與董事爐主交涉。至期，當有一番盛況也。

四月廿七日，北港媽祖駕臨臺南，「各村庄之善男信女數萬人、各廟宇之董事爐主等均昇神輿出迎，以旌旗鼓樂為前導，是日商況為之大振。」⁶⁷

這一年五月，「臺南開山神社大祭，昇延平郡王像遶境。北港天上聖母、太子宮、及臺南市八派出所管內各廟神像隨駕。是日，各街踵事增華，爭奇鬥勝。藝棚多至數十檯，各極其盛。臺南商家因此獲利。」⁶⁸這種臨時性的醮會能刺激市況繁榮於一時，醮會結束，市況也就又回復到從前。日本殖民政府相當注意這種情形的發展。在那年的五月三十日，官辦的《臺灣日日新報》刊出一篇檢討這個月幾次大小迎神賽會成果的文章，內容是說：

67 《臺灣日日新報》，大正四年4月28日。

68 同上，大正4年5月11日。

臺南市因客月間，北港天后南來，兼以本月初開山神社大祭，一時各處遊客紛云雜沓。各商店顧客絡繹不絕，酒樓旅店亦甚擁擠。即銀行儲款，罔不增加。市況大振，為年來所僅見者。然未幾風流雲散，仍歸冷落。兼以近日陰雨連綿，市上顧客甚少。除日食所需而外，罕有銷售。店員閒坐終日。似此市況，非至本期甘藷收成之後，想不易恢復也。

日本殖民當局也常利用這種臨時性醮會的特質，來慶祝「國家慶典」或公共工程的竣工。譬如說，一九一六年，為慶祝總督府新廈落成，在臺北市舉辦實業共進會，曾經轟動整個臺灣。為了吸引人潮，就曾迎請北港媽祖到臺北會場⁶⁹。一九一九年三月，從臺北到宜蘭的鐵路築成，「蘭市商郊及各街市，議請北港、關渡兩聖母來蘭，以備廳下各鄉村人民乘此機會，來市參詣，亦可觀覽開通式，使蘭市一番大熱鬧。於是十六坎街人民，日前先赴淡水、嘉義，迎請兩天后到蘭。昨（三月八日）日媽祖鑾輿抵蘭，各界鼓樂十數陣，彩閣十餘檣，遍遊市街。」⁷⁰三月二十三日舉行宜蘭線鐵道通車典禮，「是日，迎請繞境，並迎蘭地各處神輿繞境。當日，鼓樂彩閣不下六七十隊。目下兩后鑾輿在市，每日夜演唱梨園，或二三檣，或四五棚。歌妓彈唱多至十餘所，少至五、六所。村庄男女，扶老攜幼來觀，紛紜不絕。南北輕車，往來輻湊。市上一般商業，為之一振。」⁷¹

至於第二項「散播廣告」原則，在一九一七年之前未嘗見之。一九一七年六月十八日，為慶祝日本殖民二十二周年，大稻埕商人推出「假裝」（化裝）大遊行。自大稻埕媽祖宮起，入城，到總督官府，而後折回。其行列包括有辜顯榮所提供的八仙過海、林本源各房之藝閣，李春生商行代辦三達石油之商品廣告隊，臺灣實林會社雞血藤之廣告隊、寶香齋之商品廣告隊，有四十九保之模擬日本軍隊及三大鎗假炮一尊，蘭萊罐頭會社之蘭萊燈及水族燈一隊、裕源綢緞店的商品廣告隊，再加上旗隊和音樂隊，行列人員在五千人左右。由於是前所未有的創舉，「附近各村之來觀者不知有幾凡。」⁷²

同年的霞海城隍誕辰的迎神賽會，受這次假（化）裝大遊行的影響不深，因

69 同上，大正5年2月14日，3月5日，3月10日，3月23日，4月13日。

70 同上，1919年3月9日。

71 同上，1919年3月9日。

72 同上，1917年6月19日。

而遭到批評：

詩意雜閣仍舊由各保、各郊戶、及個人隨意裝出。其數與往年略相同。惟其利用廣告者，徒有石田石油商會之生蕃行獵一隊而已。豈皆有所爲而中止乎⁷³？

這種利用迎神隊伍作廣告的觀念，在一九一八年，已有人大聲疾呼傳統的霞海城隍迎神隊伍要有所改變：

大稻埕霞海城隍例年於舊五月十三日繞境，本年將屆其期。新例公選之祭典委員長及諸委員，皆一片熱誠，極力準備，務較前年熱鬧，多方勸誘各團體協力。各團體亦鑑臺南迎鎮南媽祖之盛，一致團結。茶商、布商、糖米商、什貨商、乾果物商、其它各商分途準備，各保團體亦分保措置。茶商每舖擬出詩意一棚，欲駕他途而上。由是以思，屆期必有如荼如火之觀可知。但所謂詩意者，要有古今事跡，一經裝出，令人知爲某人某事，且點綴棚閣之物，亦宜有廣告的意味，乃見其佳。若仍用二三雛妓，髮蓬似鬼，面黑如煤，紮一白頭布綠頭巾，披一白風披綠風披，古今事跡毫無，點綴亦沒意義。碎布破紙滿棚亂飾，令人觀之欲嘔。雖有千萬棚，不值一顧。若能意匠經營、富廣告的意味，點綴清淡，一棚可抵百千棚，常留後此榜樣，膾炙人口。雖破些金錢，於自家商業有益，不算虛糜⁷⁴。

這一年的霞海城隍祭典已出現一些帶有廣告意味的藝閣。《臺灣日日新報》的評論說：

即以出奇制勝，炫人耳目，兼有廣告的者而論，如中街捷裕蔘莊之綴結藝棚，南街高源發之綴結蜈蚣閣，艋舺美利之縛紙馬于自轉車，皆能脫去舊套。間以高源發獨出一頭地，捷裕蔘莊次之。然畢竟皆有美中不足。……至于東西藥房之弄人形小公子，如跳包老然。李金燦之紙糊人蔘，則未免近俗矣。然又有俗不可耐者，以檟葉結土車爲茶山，使一男一女坐其中，以山歌互答焉。淫辭穢語，幾令人掩耳欲走。而歌者尚揚揚自得，恬不知恥。是真風化攸關，且有污及大市鎮之面目，不可無以爲戒其後也。蓋車

73 同上，1917年7月2日。

74 同上，1918年6月19日。

鼓戲尚在禁，況此不成體統者乎！⁷⁵

真正作到迎神隊伍廣告化的是一九一九年⁷⁶和一九二〇年⁷⁷的臺南大天后宮

75 同上，1918年6月23日。

76 《臺灣日日新報》，1919年4月18日「臺南市媽祖於去十六七兩日例祭，奉神輿繞境。」4月20日「臺南迎神盛況臺南大天后宮鎮南媽祖，例年以舊三月十五日舉行祭典，十六、十七兩日迎神出為繞境。此關係全市之商業者大，其一切應辦事宜，本島人合內地人，經幾次在臺南公館，開臺南公會幹部會議以決定之矣。致祭之日，禮文順序，先放爆竹請神，地方長官拈香，行各獻禮，已而撤饌送神。禮畢，於臺南公館飲福。先數日各商舖準備燦行諸事，均極忙碌，苦心用意，俾得各符其事，以昭廣告。紡織、布商團則揀各色綢緞，貼以色紙店號。金銀商團即以金葉銀絲，鋪敷而補綴之。雜貨商團即以五色珠、五色線，牽連而貫穿之。金物商團即以鐵環銅線而穿成之。糕餅商團即以雲片糕石羔而拈附之。草索商團則麥草旗，飲食商團即雞毛旗，履物商團則草履足袋旗，線香商團振尚儀則雙龍蚊煙香旗，材木商團永森記則杉片花旗，其他大旗小旗，五花十色，爭奇鬥巧，所謂無奇不有。詩意，布商錦榮發裝洛川龍女，贈蕭□以輕綃。震裕裝褒似裂帛。合源棧藥郊裝天臺採藥。永森記杉行裝牛山伐木。六保蔡厝裝賈寧二府故事兩臺，一為寶玉到籠翠庵與妙玉品茗，一為林黛玉戲教鸚鵡，以上數臺裝飾品有費數百金者。福州團裝四臺，一是陸地行舟，一是觀音度上才，一是鐵弓緣，一是收蛤精，雖人有亦有，然經彼點綴設色，亦覺清鮮。金銀商團舊足成，裝紫薇獻豺，該豺純以金葉為之。又有以金葉點綴成屋，而以藝妓坐於其間，所謂金屋儲阿嬌者。其他六十餘藝棚，所裝飾者，實美不勝收。賃坐敷團中一陣北管，皆是教坊諸藝人，就中一對對二十名妓女，辦（扮）作男裝，純是白麥帽，藍長衫，白襪白鞋。嘉義阿里山檜材商德豐號，係臺南人蘇友讓營業，挑選十三四歲妙齡女子，裝八名宮女，步行手托化妝品，衣服麗都，殊為奪目。總合三十餘團體中，□以三山為冠，不但裝出者傑出，即三陣音樂，衣服整齊一色，亦有可觀云。」

77 《臺灣日日新報》，1920年5月28日「迎鎮南媽盛況四日臺南鎮南媽祖繞境，是時春和景明，天高氣煦。正午煙火三揚，由本廟口整陣行列，劈頭路關牌、路關鼓、托燈、頭旗，第一番永樂町派出所管內諸鑼鼓、藝閣、神輿，第二番福住町，第三番壽町，第四番錦町，第五番清水町，第六番本町，第七番新町，第八番老松町，第九番大宮町一同，第十番履物商團，十一番糖餅，十二番藥材，十三番海產，十四番西市，十五番金銀，十六番吳服，十七番足袋，十八番賭郊，十九番銀紙，二十番材木木挽，廿一番什貨，廿二番福州團，廿三番貸座敷，廿四番金物，廿五番棕蓑，廿六番藥物，廿七番煙草，廿八番三郊，廿九番臺北之鼓樂兩對、韓（謝）范二大神、霞海城隍、保生大帝、湄洲媽祖三頂花轎，三十番本宮馬隊執事香擔，卅一番以和社十三腔，卅二番壯丁團、鑾駕、一對對轎班，卅三番鎮南媽神輿，殿後振聲社之御前清客。商團中各以其所賣之物，或製成旗幟，或點綴棚閣，或裝飾故事，與其營業有吻合者，無非欲昭其廣告。如布店錦榮發石大模裝錦上添花，此錦上添花係石崇故事，不但與營業有合，且同是一姓。糖餅團味珍齋之裝三娘送飯入瓜園及蔗境分甘，棚面鋪敘卻好，裝角欠雅。其他吳服團、什貨團、賭團所裝藝閣，美不勝收，惜多不揭出典故，有欠分曉。旗幟中如雞毛、草履、金銀絲等，或以趣味勝，或以貴品勝，或以精細工夫勝，要不若材木商永森記之一杉片花旗較

的媽祖誕辰。特別是後者尤其值得注意。一九二〇年臺南大天后宮邀請了臺北大龍峒保安宮的保生大帝⁷⁸、大稻埕霞海城隍廟的霞海城隍⁷⁹以及基隆慶安宮的湄洲媽祖一同前去，參與盛會。這次盛大的迎神遶境活動，共有三十三個梯隊，大多為郊商團體所提供。「商團中各以其所賣之物，或製成旗幟，或點綴棚閣，或裝飾故事，與其營業有吻合者，無非欲昭其廣告。」⁸⁰

這年臺南的廣告藝閣做得相當成功，引起嘉義、彰化、基隆等地的仿效。五月十五日的《臺灣日日新報》更在〈詹炎錄〉中大力鼓吹這種廣告概念：

近世商戰激烈，不論所營何物，所製何物，均無不竭力鼓舞，以擴張其販路。欲擴張販路，除頻頻為廣告而外，無他法也。歐美人之商業，不分個人與會社，多就其資本一部，或利益幾分，劃充廣告經費，不稍吝惜。然廣告決非徒損也。廣告之法不一，以報紙為最有效力，次則利用各處之賽會。其他因時因地，各制其宜。蓋我之所營何業、我之所製何物，不有廣告，人孰知之？諺云：「買者不知賣者何處？」此則無廣告之害也。

南部各種商家利用媽祖繞境之機會，就其所營之業，與其所製之物，費金錢、勞心力，編為故事，以引人目，而即以廣告其所營與所製者。聞每年三月一次廣告，必得幾分銷路。與無廣告者比例，其差甚多。故人皆樂之也。……大稻埕李金燦氏，近年專售正老山高麗蔘，竭力擴張販路。北中南三處報紙，時見其廣告。一年之間，當有五百圓以上。就彼之資本力計，可謂多矣。又各處有迎神賽會，無不見其高麗蔘莊之旗幟。蓋李氏深知廣告之有大效

為上乘，旗幅以三色檜杉，每枝截作五六寸長，闊約五分，厚約二分，入為麻香範，四邊以杉片花捲成圓圈，排一層壽字壩，一層萬字壩，壩之鬚則以生扁柏為之，旗頭□一面盤牌，純以杉片花製成一森字。聞四個木工師，經兩週間，晝夜鬥角鉤心而成。總藝閣在五十左右，大半不惜工資，一臺開三百以上者有之。本年福州團體解散，所裝亦是出色，全體似較前稍遜。然南北來觀者，人數較多，自一日來，每幫（班）火車皆立而無坐位。閩粵館、南北館、三山館、日之丸館，自二日夜已充斥，酒樓妓院皆應接不遑，滿市人山人海。當此財界恐慌之際，其奢侈依然如是，怪底越日雨師稅駕，上天示儆，以抹殺其好景也。」

78 《臺灣日日新報》，1920年5月3日、5月6日。

79 同註77。

80 《臺灣日日新報》，1920年5月15日。

力，故不吝分幾分之利益，而時時爲之也。聞高麗蔘之販路，比諸三、四年前，多銷有十倍。李氏鼓舞之力居多。而李氏又以不欺爲念，故顧客多趨之也。同是售高麗蔘，又同是老山，而李氏所銷獨多者，何耶？即廣告之力也⁸¹！

一九二〇年的迎神賽會廣告化過程中，還包括了對與會各廣告的評審與頒給獎牌。其起源也是在臺南。就目前所蒐集到的資料而言，「臺南廳學甲堡十三庄七十二社，此番聯合迎慈濟宮保生大帝繞境。鼓樂陣頭千餘隊，詩意百餘閣。各匠心獨造，五花十色。中有西埔內庄一閣，爲漁人戲釣蚌精。鐵枝高掛，踏舞自如。嫣然一笑，百媚俱生。觀衆大喝采。鑑定人定爲優等賞。萬口同聲贊成。」⁸²

一九二〇年的基隆神社祭典和慶安宮的湄洲媽祖祭典恰巧同於六月三日舉行。中日商團紛紛提供藝閣或音樂團，共有四十四隊，參加遊行賽會。也仿效臺南，大作廣告。並且聘請官員紳士評定名次，給予獎賞：第一煙草團，賞八角金牌一面；第二鐵道團，賞六角金牌乙面；第三水產團，賞四角金牌乙面；其他第四名到第十名，各賞褒狀一紙。對於這次基隆盛會，一般的評語相當好。報載「然綜其概況，比五月十三（霞海）城隍祭典尤盛，洵當地未曾有過之盛會也。」⁸³

臺南、基隆等地盛大而且成功的迎神賽會，深深的刺激大稻埕的商家和居民。於是，要求舉辦一次更盛大，有更多廣告的賽會的呼籲聲，在霞海城隍年度祭典來臨之前，紛紛出現。六月十八日有一篇這樣的報導：

近時，各地迎神賽會，其所裝飾藝閣旗幟事，類皆含廣告意味。分團別派，爭奇鬥巧。而主會務者又有以獎勵之。懸金牌其他爲賞。此事開自臺南市，而風行於嘉義、彰化等市。近日及於基隆，如火如荼。來（六月）二十八日，即舊五月十三日，稻江依例有城隍繞境之舉。南街乾元藥行當事陳茂通氏創意，將由該行出資，製成金牌三面，分一、二、三等級，如有藝閣其他裝飾故事，有含廣告的意味者，公同評定，則以贈之，藉資鼓舞。

夫稻江一市，已爲全島巨鎮。而迎城隍繞境之舉，嚮推全島最熱鬧。今乃

81 同上，1920年5月6日。

82 同上，1920年6月7日。

83 同上，1920年6月18日。

漸就退步，幾不能與他處爭雄長。全市體面所關，實不可無以鼓舞也⁸⁴。

六月二十日，《臺灣日日新報》又刊出一篇署名「稻江人」的〈讀者投書〉。文中大力贊揚臺南與基隆改革迎神賽會，使之商業化的成就，呼籲今年大稻埕的迎神賽會絕不可落人之後。

在這種好勝爭強的氣氛下，乾元藥行提供大小不同的金牌三面，作為獎賞之用⁸⁵。並且聘請名儒林熊徵（板橋林家的大房家長），連雅堂（《臺灣通史》作者）、洪以南、謝汝銓、魏德清、林朝儀、盧曉山，加上店主陳茂通自己，共八人，為評審員⁸⁶。各商業團體都努力以赴，「所裝詩意雜劇，皆一洗固陋之習，以發揮廣告之精神，而保持首都之體面，一時可觀者遂不少。」⁸⁷

一九二〇年霞海城隍祭典藝閣競賽的結果，優等賞為高源發號所裝出的「天孫雲錦」，取材自牛郎織女故事。一等賞為春風得意樓和高砂麥酒館所推出的「太白醉酒」。二等賞為郵船會社荷捌組（銷貨課）提供的「夕陽蕭鼓」。並且有三名佳作「並等賞」⁸⁸。

仔細翻讀從一八九八年到一九三七年的《臺灣日日新報》，發覺一九二〇年前後，臺灣各地的迎神賽會和建醮活動有特別興盛的現象〔參見表三〕。鄉村地區的建醮和迎神活動完全遵照傳統的方式進行。都市地區的建醮和迎神活動則是呈現完全不同的風貌。一地的大神有慶，就會邀請別個地方的大神來共襄盛舉。著名的例子，除了前面提到臺南大天后宮邀請臺北的保生大帝、霞海城隍、和基隆慶安宮湄洲媽祖之外，還有艋舺龍山寺媽祖誕辰時，迎得北港朝天宮、彰化南瑤宮、新港奉天宮三位媽祖⁸⁹。羅東迎北港媽祖，駐六天⁹⁰。新竹迎新港與北港兩地媽祖⁹¹，也趁臺南之慶，順便邀請南下的保生大帝，霞海城隍、湄洲媽祖駕臨，賜福於新竹地方人民⁹²。基隆慶安宮年例媽祖誕辰迎神賽會，邀到臺北的霞海城

84 同上，1920年6月22日。

85 同上，1920年6月21日。

86 同上，1920年6月29日。

87 同上，1920年6月30日。

88 同上，1920年5月9日。

89 同上，1920年4月26日。

90 同上，1920年5月6日。

91 同上，1920年5月7日、24日、26日。

92 同上，1920年6月7日。

隍和保生大帝，以及臺南大天后宮的鎮南媽祖⁹³。金包里礦業和臺灣炭礦為祭山神，迎請北港和關渡兩媽祖⁹⁴。

除了大都市的大廟紛紛相互迎請，以繁榮地方之外，世俗的官廳與公共工程的落成，也起而效尤。前面提到宜蘭鐵路落成，迎來北港和關渡兩媽祖。另外像嘉義廳政府的官廳落成，也迎來嘉義轄內五大媽祖：南港、北港、溪北、樸仔腳、和麥寮⁹⁵。這種現象究竟代表什麼意義呢？綜觀報上的記載，這種一口氣迎上兩三位大神，在遊行隊伍中大作廣告的現象，不會早於一九一八年尾，到一九二四年才逐漸歸於平淡⁹⁶。為什麼在這段期間有這種特殊現象呢？其答案當如追尋霞海城隍祭典起源一樣，宜從當時的社會經濟狀況來考量。

一九二〇年六月十七日《臺灣日日新報》刊登這樣的一則報導：

近時財界之風雲變色，日激一日，最苦者為商家。屯積貨物，多售不出。又值銀行警戒，告貸無門。故除賤價發售，吸收財源外，別無他策。然多有不識時機，仍斬而不售者。頃者，大稻埕李金燦蔘莊，揚大緊急廣告。文中有云：「將各貨減折賣出、以求現金，救濟銀關。現謀萬圓入手，至所欠用金額止。」可謂通權達變矣。是亦求人不如求己之意也。各商其速倣之。

中藥、棉布、茶葉是大稻埕的三大營售項目，至今依舊如此。在中藥方面，除了李金燦蔘莊在霞海城隍祭典期間，舉行大拍賣之外，中街的添籌藥行也跟進⁹⁷。乾元藥行⁹⁸、捷裕蔘莊和捷茂藥行⁹⁹、李金燦蔘莊¹⁰⁰等中藥店都在迎神行列中，

93 同上，1920年5月17日。

94 同上，1920年6月16日。

95 霞海城隍祭典的評賞辦法，在1924年取消。理由是「惟是既均出於迎神之誠心，則等級之分，未免不妥。是故本年之祭典委員若(如)莊輝玉、陳天來、蔡根吉、葉金塗、王林木諸氏，於去六日下午六時，假莊義芳商行，邀請市內紳商四十餘人，協議結果，均謂際此今日，時勢進步，此種差別的之階級審查，理宜廢止。若至於行列陣頭之優劣，自有公道評論。何待獎賞。遂多數決定廢止。將其費用，留為年末建醮之助。其時來會紳商、亦莫不齊聲贊成。於是眾議乃定。」《臺灣日日新報》，1924年6月10日。

96 《臺灣日日新報》，1920年6月25日。

97 同上，1920年6月21日。

98 同上，1920年6月25日。

99 同上，1920年7月1日。

100 同上，1920年7月1日。

推出極富廣告意味的藝閣。

棉布商也趁此機會，舉行聯合大拍賣，並附有獎贈券。獎分八等，可以抵值換購其他物品¹⁰¹。《臺灣日日新報》上所刊登的消息是說：

大稻埕各棉布行，將利用此始政紀念日及大稻埕城隍祭日，地方人士雲集稻市之時，共為棉布小賣之事，至來月五日乃止。所賣豫想額約二十萬圓餘。此舉若成功、現下積滯之貨，自可一掃而空。且以二十萬圓之資金，流于稻市，亦可挽回相當之市況。其人氣必大良好云¹⁰²。

茶商的情況也好不到那裡去。據報上所刊，「大稻埕刻下對包種茶之交易，雖則盛行，然而烏龍茶為美國市況不佳，大宗之來購者殆無。各茶館不得不觀望形勢。若由此推移，烏龍茶當更見輸出減退也。烏龍茶去年輸出額三十九萬零七百六十三箱。本年二十萬箱之輸出如何，尚屬懸念。」¹⁰³

綜觀這些現象，除了說明一九一〇年代後期，臺灣的商業結構正快速朝向現代化市場結構發展，開始引進各種促銷手段之外，當時的國際貿易情勢也是值得注意的一項因數。

當我們逐年檢視由總督府所刊行的《臺灣貿易年表》時（見表四），就不難看出，從一九一四年到一九一八年，貿易順差連年上升。一九一八年的順差達到六百多萬圓。次年，就下跌了百分之四十左右，保有三百八十多萬圓順差。再過一年，也就是一九二〇年，只剩下兩百萬圓的順差。到了一九二一年就呈現一百七十七萬圓的逆差。四年之間，整個臺灣的外貿下跌了八百二十萬圓。幅度相當驚人。究其原因，當是一次大戰之後，世界各國興起「保護主義」和「關稅壁

101 同上，1920年6月17日。

「大稻埕中南街二十四號綿布商及艋舺一綿布商，為祝二十五週年始政紀念，自本日起自來月五日止，聯合減價大賣出，附有景（贈）品券，自特等至七等，景品券總數十萬枚，金額六千五百元。小賣每二圓贈一枚，卸賣每五圓贈一枚，現金交易，景品現場交換，其特等五本，每本金四百圓，得采者可持該商品券，隨意到聯合各店，採取貨物。其一等二等皆分甲乙種，一等得甲者金環一對，值價百圓，得乙者自轉車一臺，亦值價百圓，二等得甲等烏毛被一領，得乙者琥珀緞二丈四尺，各值價三十圓，各等則金額有差。此次之景品，實為豐富，且價格亦公同協議，準照時價，特別降減發售，意在吸收各方面現款，以資市面流轉。該大賣期內，二十八日即舊五月十三日為大稻埕城隍繞境之年例，其時來觀賽會者，四方雲集，兼有此舉，市況當加一層熱鬧也。」

102 同上，1920年6月13日。

103 同上，1920年6月18日。

壘」。臺灣的外銷事業受到嚴重的打擊。

外銷不順暢，當然影響到那些主要通商口岸，主要是臺北、臺南、和基隆等地的地方經濟。這些地方的士紳商人藉用熱鬧的迎神賽會來振興地方，也就變得是理所當然。

表四 1911~1922 臺灣外貿變動情形

年 份 year	外 銷 金 額 (圓) Export value	輸 入 金 額 (圓) Import value	差 數 Balance
1911	5,847,743	6,586,215	- 738,472
1912	7,534,043	7,844,836	- 309,993
1913	6,780,868	6,949,694	- 168,826
1914	8,268,367	5,152,353	+3,116,014
1915	7,723,046	4,532,355	+3,190,691
1916	6,868,142	4,145,086	+2,733,056
1917	5,570,669	2,724,532	+2,846,137
1918	9,686,856	3,269,087	+6,417,769
1919	9,675,339	5,865,535	+3,809,804
1920	8,248,192	6,240,735	+2,007,457
1921	3,075,281	5,477,742	-1,772,461
1922	600,425	2,252,864	-1,612,439

*Unit: Japanese Yen

**來源：臺灣貿易年表，1933

五、大稻埕如何成為臺灣的經濟中心

從上節的敘述中，我們不難看出，二〇年代都市地區的建醮和迎神賽會，多半帶有「擴張販路」的功能。所謂擴張販路，用現代商業術語來說，就是「建立行銷管道。」商人們是如何建立他們的行銷管道呢？在這個擴張販路的過程中，大稻埕商人又居於什麼樣的角色呢？

在清代的臺灣社會，原本就有一個地方性的貨物銷售系統。那就是「行郊」系統。「郊」是一個從事進出口生意的批發店的總稱。這些大批發店，都叫「某某

行」。在臺南、鹿港、新竹、澎湖、艋舺、大稻埕、宜蘭等通商口岸都有之。這些大盤批發商從大陸沿海進口貨物，銷售到腹地農村；也由臺灣各地農村蒐購貨物，運往大陸各地銷售¹⁰⁴。

設在各鄉鎮街市，其性質介乎生產者跟行郊之間的店鋪，叫做「辦仲」。是糖、米、茶、油等大宗物產的交易媒介。不過，這些「辦仲」，有時對於生產者具有一定的權利和義務。不像現代的「掮客」不負任何責任。因此，辦仲也可看成是大盤批發商的一種¹⁰⁵。

中盤批發商，叫做「割店」，也就是設在各市街，經營各種貨品批發的店鋪。通常行郊進口的貨品要經由割店，轉售給各地的小賣店（俗稱「文市」）和販仔。

文市亦稱「門市」或「下手」（大中盤商則稱「頂手」），開設在街頭巷尾、或市場內，羅列貨品，直接零售與消費者。其它如自購原料、製成商品銷售者，如香鋪、金銀紙店，也是文市，又叫工夫店。加工的手工業，如裁縫、染房、金銀樓等，也算文市，通稱工藝店¹⁰⁶。

販仔是小型批發商。由店採購乾物雜貨等物，肩擔到各街莊，轉售於該地小店鋪，是一種肩挑之行商。販仔不設店鋪，偶然有躉貨寄棧，憑其信用購買商品銷售之，而後才付款給中盤割店。販仔又稱「走水仔」¹⁰⁷。

直接售貨給消費者的是「小販仔」，一面行走，一面手搖小鼓，以招徠顧客。不用搖鼓者，則用口呼。這類小販所售者，多係日用雜貨、化妝品、針線等物，最受婦女歡迎¹⁰⁸。

此外，還有「路擔」，是擺在路邊的攤販。其擺設地點多在廟前或城內附近路旁等人眾聚集之處，俗稱「露店」，多販售點心、乾果等食物¹⁰⁹。

104 詳見《臨時臺灣舊慣調查會第一部調查第三回報告書》之〈臺灣私法第三卷〉第四編第二章第四節「商人之種類」，1898：212。

105 同上，1898：21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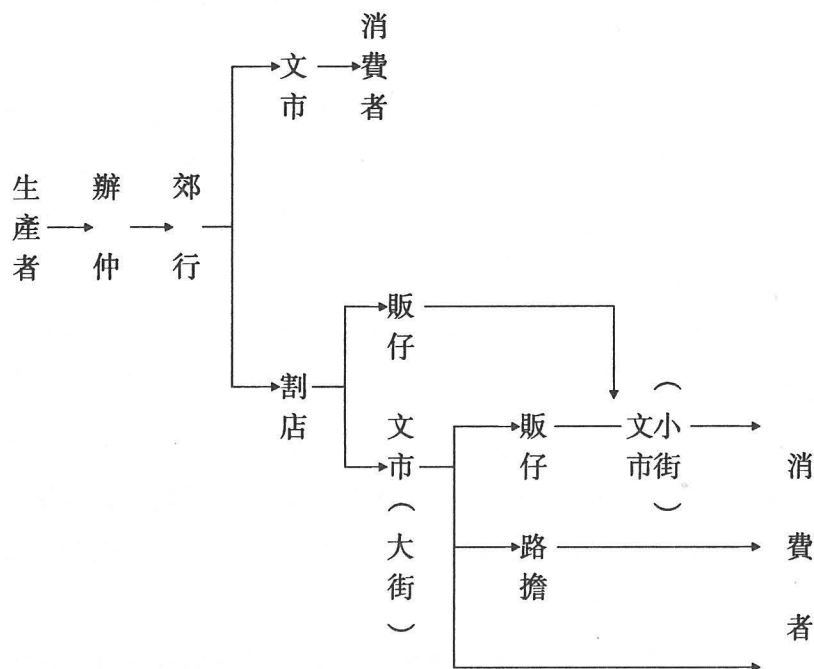
106 同上，1898：214。

107 同上，1898：214。

108 同上，1898：214。

109 同上，1898：21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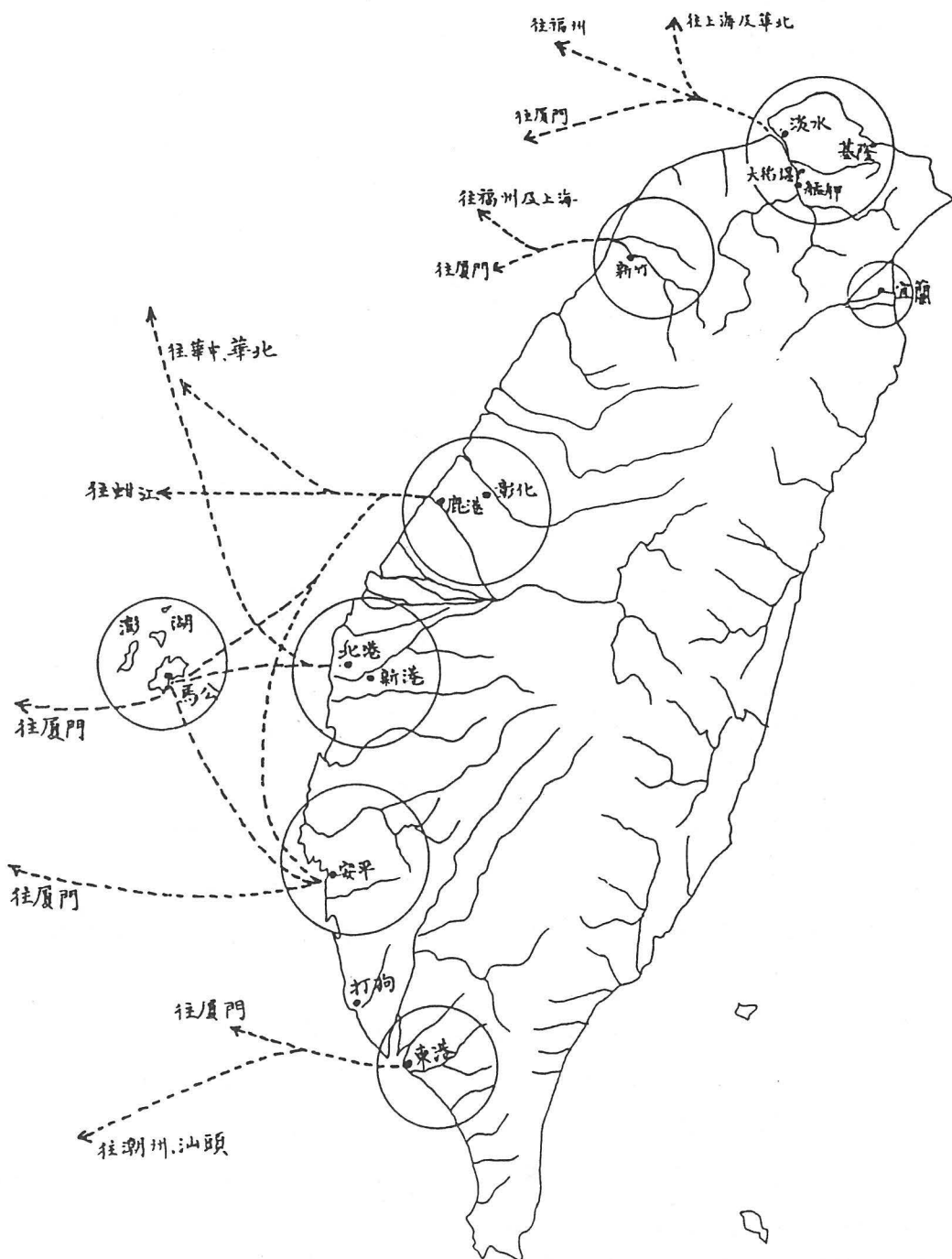
這個傳統的銷售網路可以整理成這樣的圖表：



透過上述的行銷管道和網絡，將大陸與臺灣各地的貿易聯結在一起。就臺灣的實際情況而言，由於西部地區的河川流向大致呈平行狀態。每條河流的河口地區就形成一個港口，吞吐整個流域中所生產和所需要的貨物（圖五）。在清代，臺灣的道路系統做得很差，頂多是可通牛車的田間小路而已。以致大宗貨物的運送必需先用河運到河口港，再由海路運到別個區域的河口港。在這種情形下，整個臺灣西部可以被劃分成幾個自然的經濟地理區，如圖五所示。各個經濟地理區單獨跟大陸沿海各港口從事貿易。

一八六〇年起，臺灣各河口港跟隨中國大陸沿海口岸一齊步入世界貿易的網絡之中。北部所產的茶為臺灣的經濟，特別是大稻埕及附近地區，立下汗馬功勞。那時的茶多半由大稻埕，出淡水港，先運往廈門加工，而後再運銷歐美市場。其他的河口港多半仍維持原狀。

圖五 臺灣西岸的河港與自然經濟區



臺灣割讓給日本之後，在政治上，臺灣與大陸之間有了一條鴻溝。在割讓初時，對外對內的貿易管道一時並無重大改變。茶葉依然是經由廈門輸往紐約和倫敦。香港興起之後，大稻埕商人組織「香港郊」，從事對香港的貿易。日據之後，香港郊併入原有的廈郊，改稱香廈郊。不但輸出茶葉，也從香港輸入來自上海和日本的布疋。這就是大稻埕棉布批發業的起點。因是新興行業，建立銷售管道就成當務之急。

真正造成島內貿易和運輸形勢改變的因素有二：其一是河口港的沒落、基隆與高雄兩海港興起；其二是縱貫鐵路的完成。

臺灣西海岸的各河口港，到了一九一〇年代，大多難逃淤塞的命運。即使淤塞程度尚可，但水深不能容納現代化的輪船，又無港埠碼頭設備，就無法應付現代的貿易與運輸形勢。日人據臺之後，依循劉銘傳撫臺（1885～1891）時的規劃，大力建設基隆和高雄兩港。到這時候，新興的海港逐漸取代原有的河口港，成為臺灣貨物的總吞吐口¹¹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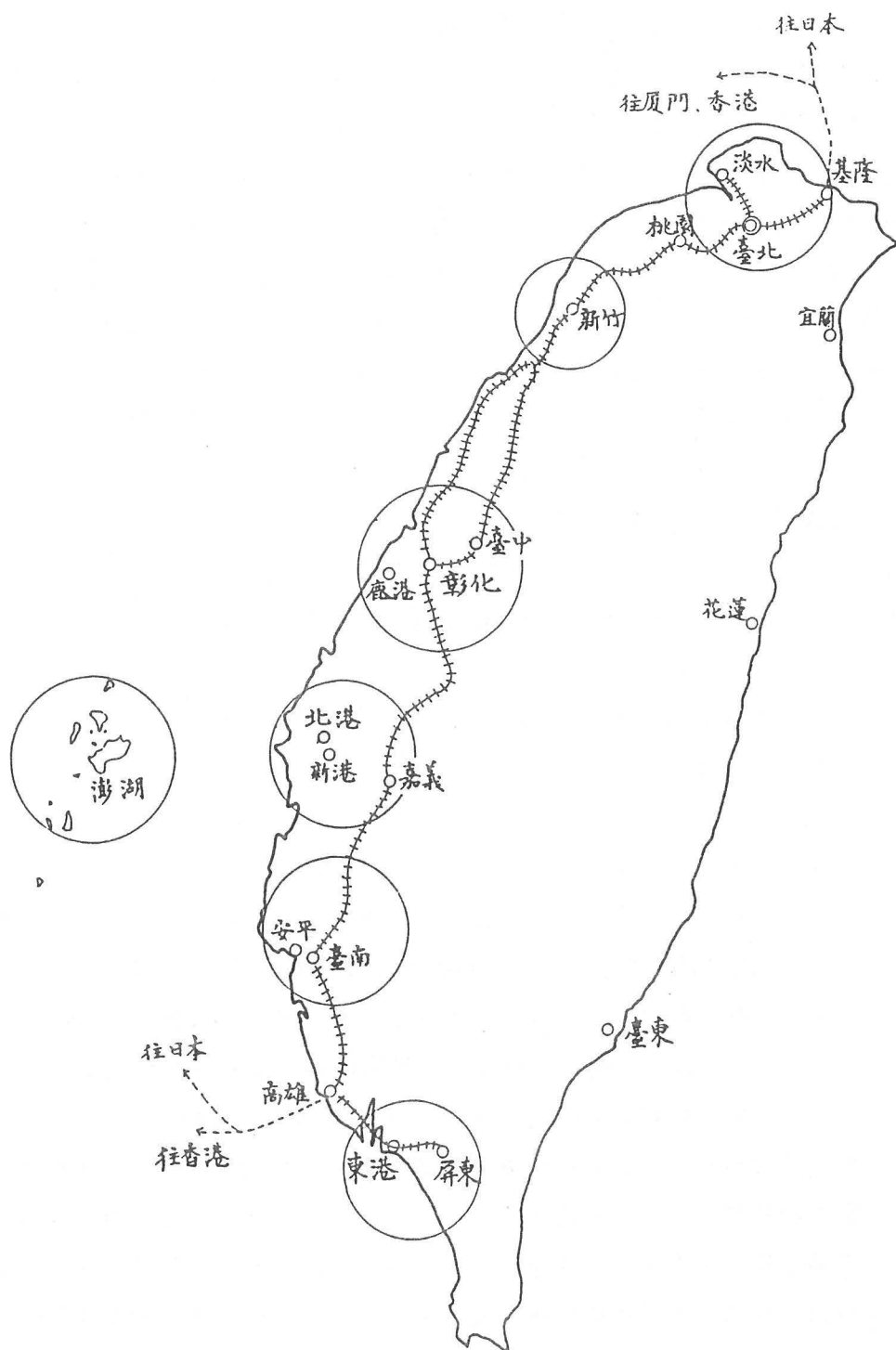
配合海港取代河港這一變化趨勢，就有鐵路之設。鐵路之設也起於劉銘傳。到他離任時，已完成基隆到新竹段。繼任的邵友濂卻把這項工程停了。日人據臺之後，才再繼續南築到高雄，一九〇八年西部縱貫線全線完工。鐵路的興建不僅聯繫基隆和高雄兩港，更重要的是打破以往自然地理上的障礙，把西海岸幾個經濟地理區串聯在一起（圖六）。在這樣的外在條件下，一九二〇年前後各大城市商人頻頻利用各種建醮賽會機會，促銷商品，就顯示出相當重要的訊息。這個訊息直接關係到大稻埕如何成為臺灣的經濟中心，以及當河口港沒落之後，原本是河口港的大稻埕又如何維持原有的經濟中心地位，甚至更發展成為整個臺灣的經濟中心。

鐵路的完成，打破了原先地理上的障礙，使得人們有機會到外地走走。以客運而言，日本人初據臺灣的時候（一八九八年），全年有旅客四十萬人次；到明治四十一年（一九〇八年），縱貫鐵路完成時，全年旅客人數就高達兩百六十萬人次。¹¹¹在一九一〇年代，全年載運旅客人數，從四百萬人次逐年上升到八百萬

110 戴寶村《清季淡水開港之研究》，1984。

111 臺灣總督府鐵道部，《臺灣鐵道史》下卷，〈旅客及貨物累年比較〉，1910：206。
《臺灣省通志稿·經濟志·交通篇》，1958：115。

圖六 縱貫鐵路將各自然經濟區串連起來



人次。一九二〇年的載客人數從前一年的九百萬人次躍升為近一千三百萬人次。很顯然是受那一年的宗教活動影響所致。

除開鐵路這項「硬體」設備因素之外，前述區域性銷售管道以及批發商和零售商之間的關係也是相當重要的因素。簡單的說，當河口港沒落、海港時代來臨，與縱貫鐵路完成等條件的影響下，原有的幾個經濟地理區域逐漸開始融合成為一體，原先區域性的銷售管道也就逐漸蛻變成全島性的銷售網路。為紓解一時之困而舉行的迎神賽會，可以刺激一時，醞會一過，繁榮景象也隨風而逝，對全島性的銷售網路的建立助益不大。唯有經常性的迎神賽會才能發揮促成臺灣演進成為一個經濟整體的功能。這種常設性的迎神賽會中最重要者，當首推大稻埕的霞海城隍祭典。以一九一三年的霞海城隍祭典來說，《臺灣日日新報》上的報導就充分地說明了變化的形勢。是年六月十七日報載：「稻津霞海城隍將以本日循例恭迎遠境。茲聞本年各種設備尤周。日來遐邇善信，霧集雲屯，市中極為雜沓。因此，大小商鋪一層活躍，店員俱覺忙個不了。」十九日報載：「日日北上列車滿載，稻舡旅館幾於無處容身，市上行人十倍百倍平日。」二十一日之報紙更詳細的分析商業情勢：

稻江霞海城隍賽會受所損者，乃附近之居民。最利者，唯稻江之商業。壹各商店之概況如左：

布商：各布商至賽會之際，例年收入額，較諸平日加十、八倍。……

簞鋪：簞鋪之賣出，非如布店之巨宗貨物。布店採買者概係遠客及各鄉村。簞鋪即係各商行及住家之購入，以供客者。前後三日間收入額比平日差有十倍。……蓋因簞鋪皆必需之貨物，非布帛所能比也。

雜貨：購買雜貨，非遠客，亦非在住人家，多在附近各村落。或者中南部之來觀者，概係購買綢緞。雜物則各地俱有。在住人家亦非必要時期。故購買者，均係各村人。各鋪收入比平日加有五倍。

根據這段報導，加上大稻埕耆老們的口述，我們約略的可以拿大稻埕，或廣泛一點的說是臺北市，為中心點，劃出三個同心圈圈來。在最內層的圈圈是以雜貨為交易主體。所謂雜貨，當係指各種日用貨品而言。在大稻埕和艋舺的居民平時就可以方便買得。但對淡水河流域，乘小船可以到達的範圍內的各村庄居民來

說，平日小販所能供應的貨色有限，乘廟會之際，上一趟臺北批發市場，可以買到許多平日不易買到的日用貨品。因此，每逢霞海城隍誕辰祭典前後，淡水河流域各村莊居民都趁進香之便，到大稻埕來，採購可以貯存一些時日的日用貨品，以致「各舖收入比平日加有五倍。」在這種情況下，臺北（大稻埕）自然而然地成為臺北盆地（淡水河流域）的經濟核心地帶。（圖七）

第二個圈圈是以銷售待客用品為主，承購對象以小賣商店和一般家庭為主。由於鐵路的開通，從新竹到臺北的旅程可以一日來回，因此，據耆老們所說，前來批貨的小賣商店可以遠達新竹，所以，這個圈圈的範圍涵蓋了新竹以北的臺灣北部地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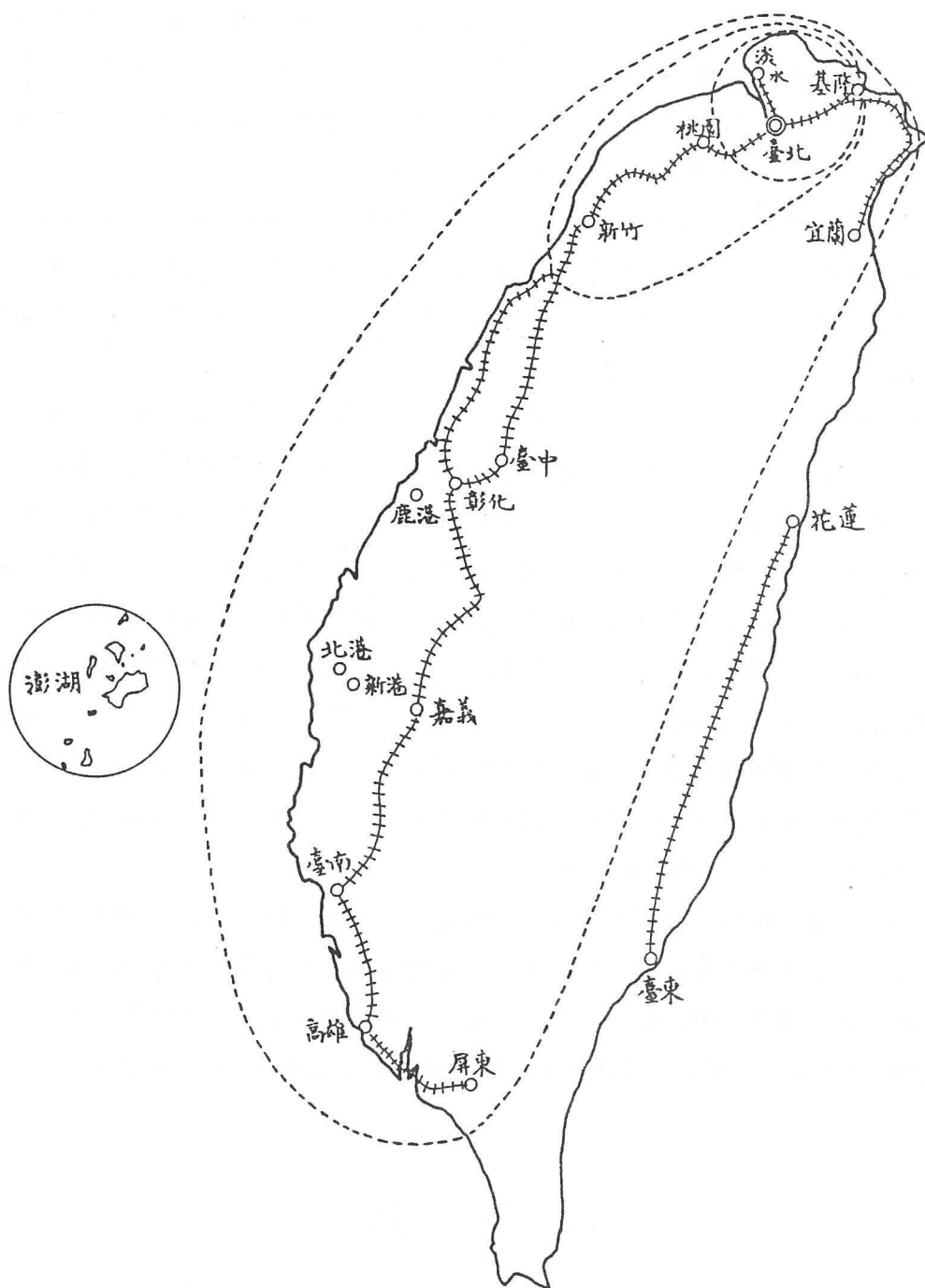
第三個圈圈則是以批發布匹、綢緞為主。那時候臺灣居民對於衣著的要求相當節儉，中南部的布匹綢緞市場也不能算大，中南部的布商、綢緞商只需年進貨一次，就可以應付一整年零售所需。在這種情況下，一年一次的霞海城隍祭典對臺北的大盤批發商和中南部的中小盤零售商有特殊的供獻。對臺北的大盤批發商說，他們從香港和日本進口布匹綢緞，從基隆由鐵路運到大稻埕，然後藉賽會之便，招待來自中南部的小賣零售商宴飲、玩樂，也做成一年一度的買賣，把零售商所批購的貨物再經由鐵路，運送到中南部各地。對中南部的零售商來說，他們反正是要上臺北批購貨物，趁祭典賽會時到臺北走一趟，既做生意，也享受大盤商所提供的宴飲和迎神賽會時所特有的歡樂氣氛。這些世俗的交易和宴飲活動都在「城隍誕辰」這項神聖象徵庇護下進行。

透過這樣世俗和神聖兩種層面的交互運作，霞海城隍祭典在短短數十年中，躍升成為全臺灣最重要的宗教祭典。藉著鐵路的完成，打破了以前各自獨立的自然經濟地理區疆界，融合成一個新的整體。這種整體就是今天我們所熟知的「臺灣社會」。臺北（大稻埕）也就理所當然的成為這個新社會的核心樞紐。

六、結 語

迎神賽會是中國社會裡的一項古老的習俗。明清律令雖然明文規定：「禁止

圖七 以臺北為中心的三個同心商業圈



民間迎神賽會。」¹¹²但在臺灣，由於地處邊陲，法律的約束力減弱許多，民間的迎神賽會也就相對的盛行。及至日據時代，原先中國朝廷對宗教活動的約束力完全解除。再加上日本人善於利用既有的熱鬧民俗活動來壯大節慶聲色。這種民間迎神賽會活動就擁有相當廣大的活動空間。

舉辦迎神賽會，無論規模或大或小，都需要花費不少錢財，因此，迎神賽會就與整個社會經濟狀況息息相關。更何況商人們深信神明庇佑是導致生意興隆的重要原因之一。賺了錢，固然要謝神。賠了錢或生意不好的時候，就更要求神賜福，甚至假借神明名義來創造一個能夠帶動地方經濟繁榮的環境。本文所敘述的霞海城隍以及連帶提到的中南部各地的媽祖祭典，正是最好的註腳。霞海城隍原本只是一種屬於福建省泉州府同安縣人的地方信仰，到臺灣之後，為移民臺北地區同安商人的共同信仰。當同安人社區——大稻埕在十九世紀後半期開始勃興時，這個地方信仰也隨之開展。當大稻埕商人開始享受連年的貿易順差時，把功勞歸於霞海城隍的庇佑。後來，臺灣社會開始商業化，需要拓展新的銷售管道；再加上第一次世界大戰後期，臺灣的外銷開始逆轉，以及結束後的世界經濟風暴與關稅壁壘等因素，臺灣各通商口岸的商人莫不視宗教性的迎神賽會為拓展銷路的最好時機，紛紛利用這種場合打響廣告，或引發同業之間的一場折扣戰，以促進市面的繁榮。在這種情形下，臺灣商場界逐步邁入現代化階段。

當我們仔細回顧臺北市的開拓經過和霞海城隍祭典的起落興衰，就能明瞭宗教、社會、與經濟三層面之間，的確是相輔相成，共存共榮的。

（本文於八十年三月七日通過刊登）

112 《大明律例》與《大清律例》中的〈禮律、禁止師邪巫術〉條。

參考書目

- 文 瀾 〈從臺灣茶談到稻江外商〉《臺北文物》2(3)，1953。
- 井出季和太 《臺灣治績志》，臺北，1937。
- 王世慶 〈清代臺灣的米產與外銷〉，《臺灣文獻》9(1)，1958。
- 〈清代臺灣的米價〉，《臺灣文獻》9(4)，1958。
- 〈海山史話〉，《臺北文獻》直字37期，1976。
- 王榮峰 〈淡水港與臺北〉，《臺北文物》6(4)，1958。
- 尹章義 〈臺北平原拓墾史研究1697-1722〉，《臺北文獻》第53，54期合刊，1-190，1981。
- 伊能嘉矩 《臺灣蕃政志》，東京，1903。《大日本地名辭書》，東京，1907。
- 《臺灣文化誌》，東京：刀江書院，1965。臺北，古亭書屋翻印本，1988。
- 朱景英 《海東札記》，臺灣銀行臺灣文獻叢刊第19種，1957。
- 吳逸生 〈艋舺古行號概述〉，《臺北文物》9(1)，1960。
- 呂實強 〈偕叡理教士在艋舺初創教堂的經過〉，《臺灣文獻》19(1)：62-69，1968。
- 〈同治年間英商寶順行租屋案〉，《臺灣文獻》19(3)：25-2，1968。
- 李鹿苹 〈淡水港衰退的地理因素〉《地學彙刊》第一期，文化學院地學研究所，1969。
- 李騰嶽 〈大稻埕茶葉今昔〉《臺北文物》2(3)，1953。
- 林俊勝 《臺灣寺廟的職權與功能之研究》，臺北：文史哲，1988。
- 林滿紅 〈茶、糖、樟腦業與晚清臺灣經濟社會之變遷〉，國立臺灣大學碩士論文，1976。
- 《茶、糖、樟腦業與晚清臺灣》，臺灣研究叢刊第115種，1978。
- 林衡道 〈關帝信仰在臺灣〉，《臺灣風物》26(2)：42-43，1975。
- 柯志明 〈據臺灣農村之商品化與小農經濟之形成〉，《民族所集刊》68：1-40，1989。

- 周宗賢 《臺灣的民間組織》，臺北：幼獅，1983。
- 周鍾瑄，陳夢林 《諸羅縣志》，臺灣銀行臺灣文獻叢刊第141種，1972。
- 周憲文 《日據時代臺灣經濟史》，臺灣研究叢刊第59種，1958。
- 卓克華 〈清代臺灣行郊之研究〉，中國文化大學碩士論文，1982。
- 郁永河 《裨海紀遊》，臺灣銀行臺灣文獻叢刊第44種，1957。
- 洪敏麟 〈清代關聖帝君對臺灣政治社會之影響〉，《臺灣文獻》162：53-59，1965。
- 唐贊袞 《臺陽見聞錄》，臺灣銀行臺灣文獻叢刊第30種，1957。
- 黃叔瓚 《臺海使槎錄》，臺灣銀行臺灣文獻叢刊第4種，1957。
- 黃得時 〈古往今來談臺北(一)〉，《臺北文物》1，1952。
- 陳正祥 《臺北市誌》，臺北：敷明產業地理研究所，1957。
- 陳培桂 《淡水廳誌》，臺灣銀行臺灣文獻叢刊第172種，1973。
- 連溫卿 〈大稻埕的經濟發展〉，《臺北文物》2(3)，1953。
- 連 橫 《臺灣通史》，臺灣銀行臺灣文獻叢刊第128種，1972。又，中華叢書版，中華叢書委員會印行，1955。
- 莊金德 〈清初嚴禁沿海人民來臺始末〉，《臺灣文獻》15(3)，15(4)1964。
- 曹永和 《臺灣早期歷史研究》，臺北聯經，1979。
- 溫振華 〈淡水開港與大稻埕中心的形成〉，《師大歷史學報》6，1978。
- 曾迺碩 〈清季大稻埕的茶葉〉，《臺北文物》5(4)，1957。
- 艋舺龍山寺全誌編纂委員會《艋舺龍山寺全誌》，臺北，1951。
- 劉克明 《臺灣今古談》，臺北，新高堂，1929。
- 潘志奇 〈臺灣之社會經濟〉，《日據時代臺灣經濟之特徵》，1957。
- 臺北市文獻會《臺北市志稿》，1965。
- 臺北縣文獻會《臺北縣志》，1960。
- 臺北廳《社寺廟宇に關する調査・臺北廳》，手稿，1915。
- 臺灣日日新報社《臺灣日日新報》，1898-1945。
- 臺灣省文獻會《臺灣省通志稿》，1958。

宋 光 宇

臺灣總督府《臺灣貿易年表》，1898-1937。

臺灣總督府殖產局特產課《臺灣の茶業》，臺北，1937。

臺灣總督府鐵道部《臺灣鐵道史》，1910。

臺灣慣習研究會原著，臺灣省文獻會譯編《臺灣慣習記事》，1984。

薛志亮 《臺灣縣志》，臺灣銀行臺灣研究叢刊第61種，1958。

戴寶村 《清季淡水開港之研究》，臺北：師範大學歷史研究所專刊第11種，1974。

藍鼎元 《東征集》，臺灣銀行臺灣文獻叢刊第12種，1957。

Chinese Maritime Customs Publications 1860-1948, Shanghai Chinese Maritime Customs. 中央研究院近代史研究所圖書館藏微卷。

Davidson, J. W.

The Island of Formosa: Past and Present. 1903. Taipei. 蔡啟恆譯，《臺灣之過去與現在》，臺灣銀行臺灣研究叢刊第107種，1972。

Myers, Ramon H.

"Taiwan Under Ch'ing Imperial Rule, 1686-1895, The Traditional Order," *Journal of the Institute of the Chinese Studies of the University of Hong Kong*, 4(2). 1971.

"Taiwan Under Ch'ing Imperial Rule, 1684-1895, The Traditional Society," *Journal of the Institute of Chinese Studies of the University of Hong Kong*, 5(2). 1972.

"Taiwan Under Ch'ing Imperial Rule, 1684-1895, The Traditional Economy," *Journal of the Institute of Chinese Studies of the University of Hong Kong*, 5(2). 1972.

Shepherd, John,

"Plain Aborigines and Chinese Settlers on the Taiwan Frontier in the Seventeenth and Eighteenth Centuries," Ph.D. dissertation, Stanford University, 1981.